

标段编号：2605-440343-04-01-439402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中旅森泊大鹏龙岐湾度假区项目沙滩俱乐部施工总承包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7月19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供应商廉洁与诚信合作协议书（不评审）	投标人按第三章《供应商廉洁与诚信合作协议书》格式要求提供。
2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不评审）	提供近 5 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优先提供公共建筑类型。 注：1、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清晰体现合同双方名称、工程名称、工程内容、合同金额等内容）等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如无法清晰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业主证明，否则按无统计，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 2、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投标人提供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业绩。 3、同类工程是指“与本次招标内容相近或类似的项目”。
3	投标人获奖情况（不评审）	提供近 5 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获奖证明材料落款时间为准）投标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市、省、国家级奖项和荣誉证明（优先提供较高等级的奖项）。 注： 1、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证书中须体现投标人名称、获奖项目名称、奖项名称、获奖证书签发时间等； 2、同一项目获得多个奖项的，只计算一个，按所获最高奖项计取。投标人提供的获奖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获奖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获奖。

4	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不评审）	提供近 5 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项目经理所承担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已完工施工业绩。 注：1、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清晰体现合同双方名称、工程名称、工程内容、合同金额、项目经理信息（合同未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可提供业主证明）等内容）、竣工验收报告（清晰体现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各方签字盖章页、项目经理信息等内容）等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如无法清晰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业主证明，否则按无统计，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 2、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投标人提供业绩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业绩。 3、同类工程是指“与本次招标内容相近或类似的项目”。
---	-------------------	--

5	项目技术负责人同类工程 业绩情况 （不评审）	提供近 5 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项目技术负责人所承担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已完工施工业绩。 注：1、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清晰体现合同双方名称、工程名称、工程内容、合同金额、项目技术负责人信息（合同未体现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的，可提供业主证明）等内容）、竣工验收报告（清晰体现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各方签字盖章页、项目技术负责人信息等内容）等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如无法清晰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业主证明，否则按无统计，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 2、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投标人提供业绩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业绩。 3、同类工程是指“与本次招标内容相近或类似的项目”。
---	---------------------------	--

6	履约评价情况（不评审）	提供近 5 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履约评价证明文件时间为准） 投标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履约评价情况。注：（1）提供的履约评价情况不超过 3 项，若履约评价情况超过 3 项的，按顺序选择前 3 项。（2）证明资料为获得建设单位（或合同甲方）出具的履约评价原件扫描件（认可公章）或具备公信力的官方网站查询截图（应提供查询网址链接，否则将做出不利判断）。证明材料能清晰体现项目名称、履约评价情况（优、良、合格等履约评价等级），建设单位或合同甲方、履约评价时间等要素信息，原件或核实路径备查。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未按要求提供有效证明形式或模糊不清造成无法辨认的，将做出不利判断，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3）同类工程是指“与本次招标内容相近或类似的项目”。
7	人员配备情况（不评审）	提供投标人拟派本项目人员情况一览表（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质量负责人、生产经理、安全员、质检员、机电工程师、BIM 工程师、造价工程师、劳资专管员、资料员等项目管理成员）注：1、提供相应注册资格证书、职称证书、上岗证书原件扫描件。2、提供所配备人员本单位近 3 个月（从招标公告发布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 3 个月）社保缴纳情况（社保部门网页或窗口打印资料均可）。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企业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吴红涛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项目经理资格、职称类别及等级		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 工程师	
企业性质	国有	是否中小微企业		否	
投标人其他补充说明	企业名称变更（备案）通知书、企业住所变更（备案）通知书、法定代表人变更（备案）通知书				
投标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万元)	备注
1	深圳国际酒店项目EPC工程总承包I标段	房屋建筑工程（酒店）	2021 年 8 月	326000.00	/
2	新建阳澄湖健康颐养酒店项目施工总承包	房屋建筑工程（酒店）	2022 年 9 月	90658.97	/
3	旗岭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	房屋建筑工程（酒店）	2021 年 11 月	14014.00	/
4	广百莲花山酒店（一期）项目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酒店）	2021 年 12 月	15000.00	/
5	水岸悦居及银杏酒店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房屋建筑工程（酒店）	2026 年 2 月	45252.17	/
6	深圳歌剧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文化旅游）	2024 年 12 月	215040.08	/
7	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	房屋建筑工程（文化旅游）	2022 年 8 月	136297.01	/
8	泾河新城文化艺术中心项目（二期）EPC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文化旅游）	2022 年 12 月	76980.24	/

投标人获奖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奖项名称		获奖时间	备注	
1	柳东新区文化广场	国家优质工程奖		2023 年 12 月	/	
2	邯郸市体育中心	国家优质工程奖		2023 年 12 月	/	
3	忠县电竞场馆及配套设施项目 EPC 工程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2021 年 12 月	/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经理姓名	备注
1	国际低碳城低碳展厅工程 EPC	房屋建筑工程（文化旅游）	2778.241104	2023 年 11 月 25 日	孔超华	/
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	备注
1	百花山体育设施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	房屋建筑工程（文化体育）	2213.902284	2021 年 11 月 20 日	郑思霖	/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日期	备注	
1	宝安 1990（图书馆、文化馆、音乐厅）升级改造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优秀	2024. 8. 12	网址： https://www.baoan.gov.cn/bajzgwj/gkmlpt/content/11/11494/post_11494093.html#20232	
2	区体育中心网球场改扩建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优秀	2024. 11. 13	网址： https://www.baoan.gov.cn/bajzgwj/gkmlpt/content/11/11721/post_11721671.html#20232	

3	欢乐港湾欢乐剧场项目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优秀	2025. 1. 24	网址： https://www.baoan.gov.cn/bajzgwj/gkmlpt/content/11/11978/post_11978148.html#20232
4	碧岭翠峰学校项目（勘察设计施工一体化）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优秀	2024. 12. 24	网址： https://www.szpsq.gov.cn/psjzgwj/gkmlpt/content/11/11918/post_11918166.html#16821
5	坪山高中园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优秀	2023. 3. 1	网址： https://www.szpsq.gov.cn/psjzgwj/gkmlpt/content/10/10453/post_10453272.html#16821

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拟在本项目从事职务	姓名	职称	注册证/上岗证	社保情况（*年*月--*年*月）	备注
1	项目经理	孔超华	工程师	粤 1442022202302903	2025年7月-2026年6月	/
2	技术负责人	郑思霖	高级工程师	(2025)122350001	2025年7月-2026年6月	/
3	安全负责人	刘磊	高级工程师	粤建安 C3（2012） 0014280	2025年7月-2026年6月	/
4	质量负责人	宋文秀	高级工程师	C20995125	2025年7月-2026年6月	/
5	生产经理	宋为	高级工程师	A20990256	2025年7月-2026年6月	/
6	安全员	曾飞	工程师	粤建安 C3（2015） 0001442	2025年7月-2026年6月	/
7	安全员	李健东	工程师	粤建安 C3（2020） 0037327	2025年7月-2026年6月	/
8	质检员	庄文强	高级工程师	C20995151	2025年7月-2026年6月	/
9	机电工程师	陈永平	高级工程师	A20990057	2025年7月-2026年6月	/
10	机电工程师	刘瀚仁	工程师	A20990118	2025年7月-2026年6月	/

11	土建工程师	杨四龙	高级工程师	A20990161	2025年7月-2026年6月	/
12	BIM 工程师	林帅	高级工程师	1801001023008833	2025年7月-2026年6月	/
13	造价工程师	潘文彬	高级工程师	建【造】 11234400028096	2025年7月-2026年6月	/
14	劳资专管员	姚奇均	工程师	N1695104	2025年7月-2026年6月	/
15	资料员	吕京泽	助理工程师	M20995027	2025年7月-2026年6月	/
16	测量员	刘海	工程师	B20995052	2025年7月-2026年6月	/

备注：1、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2、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此表。

3、人员配备情况应至少满足以下配置要求：（1）项目经理 1 人；（2）技术负责人 1 人；（3）安全负责人 1 人；（4）质量负责人 1 人；（5）安全员 2 人；（6）质检员 1 人；（7）机电工程师 2 人；（8）BIM 工程师 1 人；（9）造价工程师 1 人；（10）劳资专管员 1 人；（11）资料员 1 人。（需按招标人要求结合现场实际增加人员配备。）

4、表格不够可自行增加行数、页面。

一、供应商廉洁与诚信合作协议书

1、供应商廉洁与诚信合作协议书

供应商廉洁与诚信合作协议书

附件 1:

供应商廉洁与诚信合作协议书

甲方: 中旅森泊(深圳)旅游度假有限公司

乙方: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为确保合作的公正性、透明性,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防范廉洁风险,提高合作效率,投标人乙方郑重向招标人甲方承诺如下:

一、廉洁与诚信承诺

(一) 廉洁行为准则

乙方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秉持诚实守信、廉洁自律的原则与甲方开展合作,并承诺在合作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员工或相关人员提供任何形式的贿赂,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实物、票证、有价证券、支付凭证、礼品、回扣、佣金、赞助、费用报销、私人宴请、娱乐活动或其他任何形式的利益输送。

(二) 诚信行为准则

乙方承诺在参与甲方招标及与甲方合作过程中,严格遵守诚信原则,如实提供相关信息和资料,不通过任何不正当手段获取中标资格或合作机会。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不参与围标串标行为,不与其他投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存在出借资质、借用其他单位资质以及挂靠投标的行为。

2. 提供的投标文件、资质证明、业绩证明等资料均真实、合法、有效,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隐瞒重要事实的情况。

3.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或拒绝履行合同,不以虚假理由或手段逃避责任。



供应商廉洁与诚信合作协议书

（三）廉洁监督义务

乙方将积极配合甲方对廉洁合作的监督与管理，如实提供相关信息与资料。若发现甲方员工存在向乙方索贿或其他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乙方应在发现甲方员工存在向乙方索贿或其他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后的 24 小时内向甲方监察部门报告，并积极配合调查处理。

（报告对象：香港中旅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监察部

联系方式：0755-36895148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 4011 号中国港中旅大厦）

二、违约责任

（一）违约认定

若乙方违反上述廉洁或诚信承诺，无论是否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均视为严重违约行为。

（二）责任承担

1. **合同终止：**甲方有权立即解除与乙方签订的全部或部分合同（含补充协议等），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2. **违约赔偿：**如乙方出现违反本协议约定的行为，甲方有权根据具体情节的严重程度和造成的后果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1%至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要求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甲方有权从双方已签订的其他正在履行的合同中乙方未结算款项里优先予以扣除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如果其他正在履行的合同中乙方未结算款项不足以支付违约金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补足违约金差额。

3. **黑名单管理：**乙方同意甲方将乙方列入供应商黑名单，禁止乙方在未来参与甲方的任何采购活动或其他合作项目。

4. **法律追究：**乙方将承担因违反廉洁或诚信承诺而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积极配合甲方及相关执法部门的调查与处理。



供应商廉洁与诚信合作协议书

三、其他条款

(一) 承诺效力

本承诺书自乙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双方合作期限一致。若合作期限延长或续签，本协议书继续有效，且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协议书内容以确保其适用性和有效性。

(二) 争议解决

因本承诺书引起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我司深知廉洁与诚信合作的重要性，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后果。

承诺方/乙方（盖章）：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孙

日期：2026 年 07 月 16 日



2、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企业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吴红涛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项目经理资格、职称类别及等级	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 工程师
企业性质	国有	是否中小微企业	否
投标人其他补充说明	企业名称变更（备案）通知书、企业住所变更（备案）通知书、法定代表人变更（备案）通知书		

投标人营业执照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投标人资质证书（副本）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3331号中建科工大厦38层38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3006803525199

法定代表人：吴红涛

注册资本：270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D144077337

有效期：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可承接建筑各等级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67758

投标人资质证书（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178491

企业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25199

法定代表人: 吴红涛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3331号中建科工大厦38层3801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01日

资质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01日

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03525199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8975

企业名称：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红涛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3331号中建科工大厦38层3801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4年02月06日至2027年02月0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2月06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3) 0014969

姓 名: 孔超华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7年10月01日

企 业 名 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6月30日

有 效 期: 2026年06月26日 至 2029年06月2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6月26日



拟派项目经理的《注册建造师证》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7月03日
- 2026年12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孔超华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7年10月01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2202302903

聘用企业: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6-04-08至2029-04-0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年07月03日



签发日期: 2023年05月25日

拟派项目经理的职称证

姓名 Name	孔超华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7.10	
专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 12230221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03 日

企业名称变更（备案）通知书

2019/12/16

变更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3861364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 的（升级换照、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中建钢构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企业住所变更（备案）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003992462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二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住所）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中心路3331号中建钢构大厦27层2701室

变更后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3331号中建科工大厦38层3801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法定代表人变更（备案）通知书

2023/6/6 下午3:01

变更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458809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六月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戴立先（董事），廖新华（董事），左旭平（董事），杨书华（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程贵堂（董事），李学冰（董事），戴立先（董事），杨书华（董事），史如明（董事），杨莉莉（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王宏（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吴红涛（董事长）

章程备案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王宏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吴红涛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二、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投标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万元)	备注
1	深圳国际酒店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I 标段	房屋建筑工程 (酒店)	2021 年 8 月	326000.00	/
2	新建阳澄湖健康颐养酒店项目施工总承包	房屋建筑工程 (酒店)	2022 年 9 月	90658.97	/
3	旗岭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	房屋建筑工程 (酒店)	2021 年 11 月	14014.00	/
4	广百莲花山酒店（一期）项目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酒店)	2021 年 12 月	15000.00	/
5	水岸悦居及银杏酒店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房屋建筑工程 (酒店)	2026 年 2 月	45252.17	/
6	深圳歌剧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文化旅游)	2024 年 12 月	215040.08	/
7	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	房屋建筑工程 (文化旅游)	2022 年 8 月	136297.01	/
8	泾河新城文化艺术中心项目（二期）EPC 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文化旅游)	2022 年 12 月	76980.24	/

1、深圳国际酒店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I 标段

深圳国际酒店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I 标段-合同关键页

正本



合同编号：GJJD-004-2021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国际酒店项目

合同名称：国际酒店项目EPC工程总承包I标段

承包方：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一年八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姓名：王伟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号码：粤142060802377

项目经理姓名：熊伟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号码：粤144171741756

设计负责人姓名：程莉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筑师证书号码：113400495

本工程于 2021 年 08 月 16 日确定由承包人承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邀请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国际酒店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I 标段

工程地点：宝安区会展北

工程内容：本地块建设包括 6 栋 18F 高层酒店。4 栋 7F 多层酒店，相关配套用房及设施。总用地约：10 万平方米，隔离人数约 5400 人（隔离人员 4700 人，服务人员 700 人）

结构形式：

层 / 幢：6 栋 18F 高层酒店。4 栋 7F 多层酒店，1 栋 18F 配套用房，1 栋 7F 配套用房，场地配套设施

建筑面积：约 29.55 万平方米；

二、工程承包范围

（1）设计部分：对应范围内（含室外工程）相应的初步设计（建筑专业除外）、施工图（全专业）设计、竣工图编制等。

（2）施工部分：对应范围内（含室外工程）相应的全部施工内容、防治白蚁工程及其他零星工程。

三、合同工期及违约处罚

1、2021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多层组团的其中两栋建筑并移交使用，未按期完成处违约金 100 万元，发包人保留记录不良行为的权利；

2、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整个项目竣工并移交使用，未按期完成按超出每天处罚 5 万元，总罚金不超过合同额的 5%。

四、工程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满足国家、行业及地方建设工程验收合格标准，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质量目标：合格

关于“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的说明：如工务署标准（即招标人制定的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高于相关国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的，则发包范围内的工程须同时符合工务署标准才视为合格；除以上情形外，满足相关国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即视为合格。

工务署标准包括：

■工务署最新发布的其他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

■其他：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及行业协会发布的技术规范或标准，如技术标准不一。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暂定合同价为 326000 万元，其中设计服务费净下浮率 8.8%；建筑安装工程费净下浮率 7.5%；

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报告审核结论为准。

支付方式（设计服务费与建筑安装工程费预定一致）

1、第一笔付款：合同签订后 14 天内支付合同价（暂定）的 25%预付款。

2、余下工程款按以下计划付款：

2.1 第二笔付款：完成七层主体结构后 14 天内累计支付（含预付款）至合同价（暂定）的 45%。

2.2 第三笔付款：完成十八层主体结构后 14 天内累计支付（含预付款）至

合同价(暂定)的 65%。

2.3 第四笔付款:完成竣工验收后 14 天内累计支付(含预付款)至合同价(暂定)的 85%。

2.4 竣工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将完整的结算资料报送发包人并经发包人审核后,最高支付至发包人审核结算价或合同价(含补充协议,取二者低值)的 90%。

2.5 结算经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后,支付至审定价的 97%。

2.6 余款(审定价的 3%)在缺陷保修期满后 14 天内支付。

3、保留金金额(保修金):工程结算总额的 3%,可接受保修金保函。

六. 变更约定

1、变更的定义

以经发包人批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为基准,后续产生的图纸变化统称为变更。

2、变更的分类

根据变更对工程造价、工期影响因素分为 A、B 两类变更:

A 类变更是指可以调整合同结算价格或工期的变更,需符合以下情形之一:

(1) 发包人提出的相对施工图设计文件,建设规模、建设标准、单体建筑功能等发生变化的变更;

(2) 发包人相对于工程技术规范和要求发生的变更。

B 类变更是指不调整合同结算价格和工期的变更,需符合以下情形之一:

(1) 为满足发包人要求,参建各方提出的承包人需对施工图的设计、采购、施工、竣工试验、竣工后试验存在的缺陷进行的修正、调整和深化完善;

(2) 施工图经发包人确认后,承包人对自身施工图设计文件的错、碰的修正,或承包人对发包人新发现的施工图设计文件的错、碰的修正;

(3) 施工图设计文件不满足设计规范、施工规范及合同要求,发包人要求承包人修改并完善施工图;

(4) 装修材料依据发包人定样确定颜色、纹理等;

(5) 发包人指定的分包人交叉施工干扰(如有);

(6) 发包人指示的施工现场施工时序调整,但未调整合同约定的开竣工日期;

(7) 因承包人施工不当导致的变更。

3、变更的估价：

(1) 若施工图预算中有相同项目单价，应按施工图预算项目单价进行计价；

(2) 若施工图预算中有类似项目单价，可按施工图预算类似项目单价进行计价；

(3) 若施工图预算中无类似项目单价，或类似项目单价不适用时，需重新定价。定价原则为：按施工图预算编制原则确定变更单价，但有信息价的主要材料设备按施工期信息价执行。

七、合同价格和费用

施工图纸经全过程工程咨询、发包人确认后，承包人需在7日内申报施工图纸预算，并在提交施工图预算后14日内与发包人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核对完毕，核对结果报全过程工程咨询、发包人确认，造价咨询单位出具施工图预算报告，报告金额作为变更估价、进度款支付及结算的依据。施工图预算核对过程中若存在有争议的材料及设备价格，承包人需提供相应支撑依据进行佐证，若不能提供相关依据，则按照造价咨询单位出具的审核意见执行。

根据深圳市抢险救灾工程管理办法（深建规〔2017〕5号）、现行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并结合本工程的特点及实际情况，本工程施工图预算按以下计价原则执行：

1、工程量计算依据：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

2、计量计价依据：

(1)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2)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

(3) 现行各专业《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62-2013）；

(4) 《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

(5)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

(6) 《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20）；

(7) 《深圳市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20）；

(8) 《深圳市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

(9) 《深圳市园林建筑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

(10) 《深圳市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定额》（2011）（2014 机械）及其他

工程消耗量定额或标准；

(11) 《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

(12)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调整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的通知(2019年3月28日)、深建市场(2021)20号文；

3、计价办法：

(1) 工料机消耗量执行上述定额标准，人工、材料、机械价格执行2021年8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

(2) 有信息价的主要材料设备均按《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中材料设备价格执行；《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中没有的主要材料设备通过市场询价或竞价方式定价；

(3) 计价费率标准按《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25号文并结合深建市场(2021)20号文推荐费率计取，其中：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执行造价管理站关于调整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的通知(2019年3月28日)文中推荐费率，即3.02%；

(4) 措施费仅计算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机械费、发包人临时使用设施这六项措施费，其它措施费(如夜间施工增加费、赶工措施费、疫情防控费等)，请投标人在报价时综合考虑在下浮率中，结算时不再另行计取。

(5) 余方弃置费，按照深建废管[2020]3号文约定计算；

(6) 本工程施工图预算依据以上相关计量、计价标准计算工程造价后按申报下浮率下浮，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经市场询价或竞价确定的材料及设备价格不参与下浮；

(7) 暂列金额，按含税建安工程造价 $\times$ 暂列金额费率(费率参考范围1%~5%)。

八、价格调整

(一) 市场变化引起的费用增加或减少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人工、☒结构用钢材、☒混凝土、☒预拌砂浆、☒电缆价格比2021年8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详见调整公式)涨落超过 $\pm 5\%$ (不含本数)时，其超过部分的人工、材料价格可给予调整。采用施工期信息价

或通过市场询价或竞价确定的材料及设备价格,以及措施费中包含的人工、材料,不再进行调差,不适用本款。

上述人工、材料的调整在与其相关的工程完工后一次性进行,调差比例以施工期内人工、材料加权变动幅度进行计算。调整的金额经确认后,可在随后及时进行支付。具体调差公式为:

1、材料调差方法

当 $\bar{P} > P_0$ 时: 且 $\bar{P} / P_0 > 1.05$, 则:

$$C_{\text{增}} = Q_{\text{总}} \times P_t \times (\bar{P} / P_0 - 1.05)$$

当 $\bar{P} < P_0$ 时: 且 $\bar{P} / P_0 < 0.95$, 则:

$$C_{\text{减}} = Q_{\text{总}} \times P_t \times (0.95 - \bar{P} / P_0)$$

式中:

P_0 —2021 年 8 月的信息价格。

P_t —2021 年 8 月的信息价格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的价格。

$C_{\text{增}}$ —调增合同价格;

$C_{\text{减}}$ —调减合同价格;

$Q_{\text{总}}$ —本工程某材料根据图纸计算并考虑消耗量之后的总工程量。

$\bar{P}$ —施工期加权平均价格, 即 $\sum (Q_i \times P_i) / Q_{\text{总}}$, 其中 Q_i 为施工期第 i 个月某材料用量, 该用量为当月已计量工程中, 某材料根据图纸计算并考虑材料消耗量之后的工程量; P_i 为施工期第 i 个月当期《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发布的某材料价格。例如施工期第 i 个月是 2021 年 10 月, 则对应《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2021 年第 10 期。

2、人工调差方法

用于本工程的人工发生价格波动时, 调差方式:

按照材料调差方法调差公式, 将公式中的材料价格替换为人工价格, 即 P_0 、 P_i 分别为预算编制期、施工期第 i 个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发布的某人工工日单价, 调整合同价格。

(二)措施费的调整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 其措施费可根据实际情况由承包人提出申请, 报发包人确认批准并经审计部门审计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审定后予以适当调整:

- ☐ (a) 发包人要求调整工期且工期提前 28 天及以上或延后 84 天及以上的;
- ☒ (b) 承包范围以外的新增工程;
- ☐ (c) 暂估价工程;
- ☒ (d) 经发包人(技术委员会)批准的重大设计变更且需要增加措施费用的;
- ☐ (e) 现场存在混凝土构件模板支撑高度超过 8m, 或搭设跨度超过 18m 的高大模板支撑系统(支架), 且支撑系统(支架)方案经相关单位审批及专家论证。

九、竣工结算

本项目(EPC)结算文件由设计服务费、建筑安装工程费两部分组成。

1、设计服务费

(1) 结算依据: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

(2) 结算价:

A. 先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计算工程设计收费, 即
工程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 $\times$ (1-浮动幅度值), 浮动幅度值为10%;

B. 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基本设计收费+其他设计收费(指竣工图编制费, 取基本设计收费的 8%);

C. 基本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 $\times$ 专业调整系数 $\times$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times$ 附加调整系数(专业调整系数1,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 附加调整系数1);

D. 工程设计收费基价在《工程设计收费基价表》(附表一)中查找确定, 计费额处于两个数值区间的, 采用直线内插法确定工程设计收费基价, 计费额以建筑安装工程费结算造价(不含床、床垫、电视机、衣柜、送餐机器人、医疗设备);

设计服务费结算价=【工程设计收费 $\times$ (12%+50%) $\times$ 30%+工程设计收费 $\times$ (12%+50%) $\times$ 70% $\times$ 30%】 $\times$ (1-申报下浮率);

12%指初步设计阶段(建筑专业除外)工作量占比; 50%指施工图阶段工作量占比; 第一个30%指全新设计所占设计费比例; 70%指复用设计所占设计费比例; 第二个30%指工程设计中采用复用设计的, 按照同类新建项目设计收费的 30%计算收费。

2、建筑安装工程费

结算价=经核对确认下浮后的施工图预算造价+变更造价+签证造价+调差金额-暂列金。

十、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响应文件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3. 邀请文件中的报价规定；
4. 专用合同条款(含邀请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5. 通用合同条款(如有)；
6.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邀请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图纸(含邀请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1)；
10.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十一、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44250100003100000970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设路支行

十二、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正本贰份，发包人壹份，承包人壹份，副本

深圳国际酒店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I 标段-合同关键页

壹拾肆份，发包人柒份，承包人柒份。

十四、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08月23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6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
中心路3331号中建科

工大厦38层3801

法定代表人：王宏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6518877

传 真：0755-86564595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账 号：44201507300052510766

2、新建阳澄湖健康颐养酒店项目施工总承包

新建阳澄湖健康颐养酒店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关键页

新建阳澄湖健康颐养酒店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 苏州阳澄丽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新建阳澄湖健康颐养酒店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苏州阳澄湖丽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新建阳澄湖健康颐养酒店项目施工总承包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新建阳澄湖健康颐养酒店项目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度假区中横路北、百淞路东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相审批投备〔2022〕203号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项目总建筑面积72916.91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一期开闭所及配套工程，二期度假颐养酒店（主楼、颐养区、康养区等）、地库及相关配套设施。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招标文件、设计图纸及清单范围内的施工总承包施工（不含桩基、基坑围护）。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9月9日（以总监签发的书面开工令中的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0月10日（开工令签发之日起加上承包人在投标函中自报的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397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适时调整开、竣工日期及节点工期，承包人应无条件满足发包人的要求，费用不予调整。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争创“鲁班奖”，具体详见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相关附件。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含税金额（大写：玖亿零陆佰伍拾捌万玖仟陆佰玖拾陆元捌角捌分）

新建阳澄湖健康颐养酒店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关键页

(¥ 906589696.88 元); 人民币不含税金额(大写 捌亿叁仟柒佰叁拾叁万叁仟陆佰陆拾陆元捌角陆分)(¥ 831,733,666.86 元); 税金(大写 柒仟肆佰捌拾伍万陆仟零叁拾元零角贰分)(¥ 74856030.02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柒佰叁拾万零叁拾柒元叁角)(¥ 7300037.3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陆亿陆仟壹佰零捌万壹仟元捌角捌分)(¥ 661081000.88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伍佰柒拾万元)(¥ 1570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王春林。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承包人承诺在施工现场禁止使用国一及以下和排放不达标的非道路移动机械。施工现场全部使用水性建筑涂料。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9 月 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苏州市相城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4 份。

新建阳澄湖健康颐养酒店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关键页

	
发包人: <u>苏州阳澄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u> 公司(公章)	承包人: (公章) <u>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u> 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u>赵婉娇</u>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u>王宏</u>
组织机构代码: <u>91320507MA1X9GTT34</u>	组织机构代码: <u>914403006803525199</u>
地 址: <u>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生态休闲旅游度假区澄中路旅游集散中心2楼209室</u>	地 址: <u>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社区中心路3333号中建科工大厦38层3801室</u>
邮政编码: <u>215000</u>	邮政编码: <u>518054</u>
法定代表人: <u>赵婉娇</u>	法定代表人: <u>王宏</u>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u>0512-65996693</u>	电 话: <u>0755-86518668 转 8817</u>
传 真: <u>0512-65996693</u>	传 真: <u>0755-86518668 转 8817</u>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u>z.jgg@cscec.com</u>
开户银行: <u>宁波银行相城支行</u>	开户银行: <u>中国银行深圳建安路支行</u>
账 号: <u>75100122000367827</u>	账 号: <u>769262124965</u>

3、旗岭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

旗岭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中标通知书

中选通知书

摇中字[2021]第[1001]号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现通知确定你单位为花都旗岭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的中选
总承包单位，请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与建设单位
签订建设项目工程承包合同，最高限价：暂估 1.4014 亿元。

建设单位（盖章）



代理机构（盖章）



2021 年 11 月 10 日

合同编号:

旗岭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
合同书



工程名称: 旗岭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旗岭大街 7 号(育才路 3
号) 原永大减震器厂地块。
发 包 人: 广州市花都区永大减震器厂
广州市永太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 二 0 二 一 年 月 日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市花都区永大减震器厂、广州市永大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花都区旗岭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旗岭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1.2 工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旗岭大街7号(育才路3号) 原永大减震器厂地块。

1.3 资金来源：甲方自筹。

1.4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需拆除原有建筑，重新按规划建筑设计，满足200 间隔离客房及相关配套实施要求进行施工。项目用地面积为约 9853 平方米（以用地主管部门最后批准的范围和面积为准），建筑面积约 19655 m²，容积率不高于 2.0，建筑密度 26%，绿地率大于 35%。具体以最终甲方确定及经政府部门批准的设计方案为准。

二、工程承包范围

2.1 本项目工程为施工总承包，勘察设计单位由发包人另行委托其他单位并统筹协调设计进度和质量，本项目工程施工由承包人负责。完成整体项目的施工总承包内容，具体以立项批复、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及招标过程中所发出的相关文件为准，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地点原建筑物的拆除、按甲方要求处理建筑物拆除残余物资，材料和设备采购、施工、工程保养保修；其中室内装修工程包括：楼地面、内墙面、天棚吊顶及灯具、门窗及五金、接待台及设施。施工所需水、电、气、电讯线路由承包人协助发包人从施工场地外部接至施工场地指定地点，保证施工期间的需要。施工期间所发生的水、电、气、电讯线路费用已包含在承包人的报价中，由承包人自行缴纳给相关部门。

鉴于本项目的工期必须严格遵守，设计、造价、施工需同步开展实施，承包人高度配合设计单位和造价单位，做好自身的采购、施工的策划、组织、指挥、协调和全过程的控制工作。发包人负责整体、原则的目标管理和控制。

三、合同工期

3.1 本工程总工期 124 日历天（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但项目交付使用的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31 日，不得延后。

3.2 本项目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延误交付使用的，较交付使用期限每延误一天，承包人需承担 10000 元/天的罚款；较交付使用期限每提前一天，发包人同意支付给承包人 10000 元/天的奖励。

3.3 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经发包人书面同意，项目总工期相应顺延。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是指有确凿证据证实因下列原因而直接造成承包人的原定工期计划延误：

3.3.1 不可抗力；

3.3.2 工程设计有重大变更或重大失误，并经总监理工程师确认会造成工期延误的；

3.3.3 发包人延期交付施工场地；

3.3.4 施工图纸供应时间影响工期进度，并经总监理工程师确认的；

3.3.5 发包人指令（非承包人原因）引起的停工；

3.3.6 发包人其他违约行为或其他客观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并经总监理工程师确认的。

3.4 开工日期具体以发包人或其委托的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四、工程质量标准

4.1 质量标准：满足设计文件要求、符合招标文件、项目使用所要求的设计规范、标准和国家、地方行业有关标准及投标文件承诺。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建筑工程各专业验收规范等，并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如有新规范标准或特殊行业标准的按该标准执行。

4.2 质量目标：一次竣工验收合格，承包人对本项目的质量负责，有不符验收要求的，应当无条件立即返工直至符合要求。

五、发包人及承包人的工作

5.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5.1.1 及时将施工场地移交承包人开展工作。

5.1.2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开工前提供，由承包人自行复核资料的准确

性。

5.1.3 发包人负责办理本工程立项文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等批文，承包人给予协助。

5.1.4 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交验要求：发包人负责在施工现场将已施测的水准点高程与平面控制点坐标以书面形式提供给承包人，由承包人做好交验记录。

5.1.5 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承包人接到施工图纸后 3 天内进行。

5.1.6 协调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5.1.7 发包人不提供临建搭设场地及临时道路，承包人需要搭设临建场地或临时道路的，由承包人组织，所需费用已包含在总价中。

5.1.8 所有监督抽检及第三方检测由发包人另行委托，自检部分由承包人负责。

5.2 承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5.2.1 负责场地内原建筑物的拆除工作，在发包人移交工程场地之日起 3 日内提供拆除方案，经发包人同意后，按照方案实施拆除，发包方将拆除建筑物委托承包人处置，处置所得用于抵扣本项目工程款。

5.2.2 负责协助发包人办理施工许可证和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报建手续等工作，并按照项目需求、合同约定和监理的指令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

5.2.3 按照项目需求、合同约定、监理的要求以及按照经发包人确认的设计方案、造价清单、施工图编制组织和实施计划，提交工程进度报告和进度计划，保证项目进度计划的实现，并对所有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以及全部工程的完备性和安全可靠负责。

5.2.4 提供合同约定的工程设备和承包人文件，以及为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劳务、材料、施工设备和其他物品，并按合同约定负责施工、运行、维护、管理和才出。

5.2.5 按照合同约定和造价单位的要求提交支付申请和工程款报告，包括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进度款、结算款和调整合同价款等。

5.2.6 自发包人将工程场地移交承包人之日起，至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移交发包人止，由承包人负责工程场地的看守工作，相关费用包含在总承包费用中。承包人应承担看管期间的消防、安全、综治责任，预防和制止工程场地物业内发生的违反治安规定的行为；配合做好维稳综治工作，遇突发事件及时报警、

上报,并在保证自身安全的前提下组织力量协助解决,做好应急措施确保工程场地不受冲击破坏。

根据工程需要,承包人负责白天或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栏设施,负责安全保卫工作,防止工程施工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并应承担因施工操作不当、违规操作、未尽安全责任、工程的缺陷或损坏等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的相应承担。

5.2.7 遵守政府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以及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按工程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的规定办理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费用。

5.2.8 未交付发包人使用前,对已完工工程的保护工作及费用均由承包人负责,发生损坏由承包人自费修复。

5.2.9 承包人应对施工场地及周围的地铁除外的地下管线、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之状况进行勘察,根据勘察结果确定具体的保护措施并承担有关费用。若发现正常施工措施及现有条件已不能达到保护目的的,承包人应及时报告,经总监理工程师、发包人批准采取特殊措施保护处理的,发包人承担不包含在招投标内容中的额外保护费用。

5.2.10 承包人应对所采取的保护措施进行监测(或实施第三方监测),并根据监测结果及时反馈信息指导施工,以确保上述受保护物件及作业人员、居民的安全。因承包人原因,受保护物件及作业人员、居民受到伤害发生损坏的,由承包人承担责任并负责赔偿。

5.2.11 承包人须按发包人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施工现场布置、放置材料机械及其他设施,及时将施工垃圾、余泥运出场外,保证施工场地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达到合同协议书约定及工程施工的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目要求,否则发包人有权责令承包人立即整改,如因承包人未履行相关义务而被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的,所有责任有承包人承担。

5.2.12 施工过程中,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及时清理施工垃圾,做到工完料清,并在工程竣工验收后5天内,对施工场地进行全面清理。

5.2.13 工程完工后,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和竣工结算文件。

5.2.14 除法律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将发包人提供的图纸、文件以及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信息等商业秘密泄露给第三方。

5.2.15 将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支付的各项价款专用于合同工程、采购等,且应及时支付其雇用人员工资,并及时向合同工程合作方支付合同价款。

5.2.16 若承包人发现设计方案及图纸等影响工程造价的任何文件存在超出合同暂定价的趋势的,或在施工中发现设计错误或严重不合理,承包人应当向设计单位提出合理化建议并及时告知发包人,确保在符合项目使用需求和合同暂定价范围内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若因承包人未及时告知发包人而造成结算价超出合同暂定价的或因错误导致增加额外费用的,发包人对超出部分不予认可。

六、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6.1 本合同暂定价为 14014 万元(已按下浮率 2%计算),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工程的人工费、设备费、机械使用费、运输费、调试费、施工管理费、利润、税金、原建筑物的拆除和处置费用、施工场地移交后至项目竣工移交前的场地看管费用、施工技术措施费和施工组织措施费(包括环境保护费、安全文明施工费、临时设施费、特殊环境施工作业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脚手架费、成品半成品保护费、施工排水及降水费、赶工费等)、临时道路费、配合费、工程开办费、人防工程易地建设费、为完成该项目所需的修补工程费和不可预见费、预备费、施工人员保险费、所有人工的劳动保护及养老保险费、国家和地方规定的任何收费的费用等。施工图预算经发包人审核完成各方确认后,作为后续工程费用计算的依据之一;若设计施工图纸不能满足一次性设计完成,则可按设计进度分批发放施工图,施工图预算按照施工图发放进度相应报送审核。最终结算价以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进行结算。

6.2 预付款的支付:发包人在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向承包人支付暂定合同价款 30%的预付款。

6.3 进度款的支付:

6.3.1 本工程进度款按月支付,每月发包人按经监理及发包人认可的完成工作量支付当月 85%工程款(其中承包人应在每次月进度款清单中列明工人工资费用,发包人确认后直接按相应金额转入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中),但应付的工程进度款累计未超过已付的预付款金额,则不需要支付,仅支付超过已付预付款金额的部分,直至累计支付金额达到合同暂定价款的 85%为止。

6.3.2 竣工验收合格且由承包人将完整的竣工验收资料报送发包人后,支付至合同暂定总价的 90%。

6.3.3 双方按照合同约定在完成结算审核后 30 天内支付至审定结算价的 97%。

6.3.4 余款(审定结算价的 3%)作为保留保修金,在缺陷保修期满后 30 天内支付。发包人可接受承包人以银行保修金保函的形式(或发包人接受的其他形式)代替保修金。承包人向发包人正式递交保修金保函后, 30 天内发包人将剩余的 3%保修金支付给承包人。

七、变更约定

7.1 变更的定义

以经发包人批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为基准,后续产生的图纸变化统称为变更。如施工图未做明确,在实际施工中进行进一步细化及明确的,不属于变更。

7.2 变更的分类

属于可调整合同结算价格或工期的变更:

发包人提出的相对施工图设计文件,建设规模、建设标准、单体建筑功能等发生变化的变更;

发包人相对于工程技术规范和要求发生的变更。

7.3 变更的估价:

7.3.1 若施工图预算中有相同项目单价,应按施工图预算项目单价进行计价;

7.3.2 若施工图预算中有类似项目单价,可按施工图预算类似项目单价进行计价;

7.3.3 若施工图预算中无类似项目单价,或类似项目单价不适用时,需重新定价。定价原则为:按施工图预算编制原则确定变更单价,但有信息价的主要材料设备按施工期信息价执行;信息价中没有的主要材料设备参考《广州地区建设工程材料(设备)厂商造价信息》;信息价和厂商造价信息均没有的材料设备价格双方询价确定。

7.4 变更程序

7.4.1 经发包人批准,由监理工程师向承包人发出变更意向书,并附必要的施工设计图纸及其说明等资料。承包人应在收到变更意向书后的 3 天内,向监理工程师书面提交包括拟实施变更工作的计划、措施、竣工时间、修改内容和所需金额等在内的实施方案。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提交的实施方案的,监理工程师应在收到实施方案后的 7 天内发出变更指令。

7.4.2 承包人应在收到监理工程师发出变更指令后的 7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

工程变更报告，并抄送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报告内容应包括变更原因、详细开列变更工作的价格组成和依据，并附变更的施工设计图纸及其相关说明。

变更工作影响工期的，承包人应提出调整工期的要求。发包人认为有必要时，可要求承包人提交提前或者延长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或相应施工措施等资料。

7.4.3 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工程变更报告后，应通知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及时对报告内容予以核实，并在收到报告后的 7 天内予以确定或提出修改意见。

7.4.4 承包人应在发包人确定工程变更报告后的 3 天内，及时组织实施变更工作。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7.4.5 如承包人在工程变更过程中未提出费用或工期变更的，或虽提出有关变更但被发包人拒绝后承包人仍按要求实施变更工作的，视为该次变更不涉及增加工程费用及延长工期。

八、合同价格和费用

施工图经发包人确认并由承包人接收后，承包人需在 7 日内申报施工图预算，并在提交施工图预算后 7 日内与发包人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核对完毕，核对结果报发包人确认，造价咨询单位出具施工图预算报告，报告金额作为变更估价、进度款支付及结算的依据。施工图预算核对过程中若存在有争议的材料及设备价格，承包人需提供相应支撑依据进行佐证，若不能提供相关依据，则按照造价咨询单位出具的审核意见执行。

结合本工程的特点及实际情况，本工程施工图预算按以下计价原则执行：

8.1 工程量计算依据：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及会审资料、设计方案、变更签证资料及其他相关计量规范。

8.2 计量计价依据：

- (1)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2) 现行各专业《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62-2013）；
- (3) 《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通则》（2018）；
- (4) 《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
- (5) 《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
- (6) 《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
- (7) 《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
- (8) 《广东省建设施工机械台班费用》（2018）；

(9)《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指引》(2013);

(10)《广东省安装、市政、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指引》(2013);

(11)《广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

8.3 计价办法:

工料机消耗量执行上述定额标准,人工、材料、机械价格执行合同签订当月《广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

有信息价的主要材料设备均按《广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中材料设备价格执行;

《广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内无相关材料、设备价格,需套用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发布的《广州地区建设工程材料(设备)厂商造价信息》。

若《广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及《广州地区建设工程材料(设备)厂商造价信息》均无相关材料设备单价的通过市场询价或竞价方式定价;

计价费率按《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营业税改增值税后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粤建市函[2016]1113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粤建市函[2018]898号),其它按广州市现行有关文件执行。如遇政策性调整的,按调整后的执行。

措施费用:履约担保手续费、夜间施工增加费、赶工措施费、冬雨季施工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费、二次搬运费、施工排水降水费、特殊施工技术措施费、施工机械进出场、塔吊、施工电梯、桩基大型施工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等措施费应按经建设单位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计价,计入结算措施费内,措施费计取原则以政府发布的计价文件和相关约定为准。(施工措施费的确认按施工组织、施工方案等监理单位或建设单位或发包人确认的文件记取)

外脚手架的使用天数按经审核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中进度计划及消耗量标准计算规则双方核定结算。如工程因非承包人原因停工或合同提前解除、终止而延长外脚手架使用期的,则按实际有效使用天数进行签证,按合同单价(按相关楼栋外脚手架使用费除以该楼栋外脚手架核定使用天数)计价后作为结算依据。

本工程施工图预算依据以上相关计量、计价标准计算工程造价后按申报下浮

率（2%）下浮，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规费、税金、经市场询价或竞价方式确定的材料及设备价格不参与下浮。需市场询价或竞价方式确定的材料设备范围包括 1)《广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内无相关材料、设备价格，需套用《广州地区建设工程材料（设备）厂商造价信息》的；2)《广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内无相关材料、设备价格，需要进行市场询价或竞价的材料、设备。

暂列金额按含税建安工程造价暂列金额费率(费率参考范围 3%~8%)。

九、价格调整

9.1 市场变化引起的费用增加或减少

本工程可调材料包括钢材（含钢筋）、预拌混凝土（含砂浆）、水泥、砂、碎石（石屑）、混凝土制品（如混凝土砌块、预制管桩、沥青混凝土等）、电线电缆、母线槽、玻璃、铝型材。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上述可调材料比合同签订当月《广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详见调整公式）涨落超过±5%（不含本数）时，其超过部分的材料价格可给予调整。上述材料的调整在与其相关的工程完工后一次性进行，调差比例以施工期内材料加权变动幅度进行计算。承包人应向造价工程师提交合同价款调整报告，并附上相关资料。根据造价工程师核实结果和调整意见，由工程监理单位和发包人对调整的金额进行确认，并在随后及时进行支付。具体调差公式为：

9.1.1 材料调差方法

当 $P > P_0$ 时：且 $P / P_0 > 1.05$ ，则：

$$C_{\text{增}} = Q_{\text{总}} \times P_0 \times (P / P_0 - 1.05)$$

当 $P < P_0$ 时：且 $P / P_0 < 0.95$ ，则：

$$C_{\text{减}} = Q_{\text{总}} \times P_0 \times (0.95 - P / P_0)$$

式中：

P_0 —合同签订当月的信息价格。

$C_{\text{增}}$ —调增合同价格；

$C_{\text{减}}$ —调减合同价格；

$Q_{\text{总}}$ —本工程某材料根据图纸计算并考虑消耗量之后的总工程量。

P —施工期加权平均价格，即 $\sum (Q_i \times P_i) / Q_{\text{总}}$ ，其中 Q_i 为施工期第 i 个月某材料用量，该用量为当月已计量工程中，某材料根据图纸计算并考虑材料消耗量之

后的工程量； P_i 为施工期第 i 个月当期《广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发布的某材料价格。例如施工期第 i 个月是 2021 年 12 月，则对应《广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21 年第 12 期。

9.1.2 人工调差方法

用于本工程的人工发生价格波动时，调差方式：工程中人工（含机械台班中的人工）单价实行零风险的动态调整，人工单价发生涨落的，应按发包人审定综合单价所含人工数量标准（无法提供发包人审核综合单价明细时，按广东省 2018 年定额人工消耗量）计算的人工数量和施工期与基准期人工单价差的乘积计算人工价差。

9.1.3 人工、材料设备调差计取税金及规费。

9.2 措施费的调整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措施费可根据实际情况由承包人提出申请，向造价工程师提交合同价款调整报告，并附上相关资料。由造价工程师核实结果和提出调整意见，报发包人确认批准并经审计部门审计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审定后予以适当调整：

(a) 发包人要求调整工期且工期提前 5 天及以上或延后 30 天及以上的；

(b) 承包范围以外的新增工程；

(c) 暂估价工程（如有）；

(d) 经发包人批准的重大设计变更且需要增加措施费用的；

(e) 现场存在混凝土构件模板支撑高度超过 8m，或搭设跨度超过 18m 的高大模板支撑系统（支架），且支撑系统（支架）方案经相关单位审批及专家论证。

十、竣工结算

10.1 结算价=经发包人或被发包人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核对确认下浮后的施工图预算造价+变更造价+签证造价+调差金额-剩余暂列金+其他费用-发包人反索赔费用（如有）+承包人索赔费用（如有），但结算价须经发包人书面审核认可。原有建筑拆除后可回收利用的残值由发包人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询价报告确定其价值，承包人同意按照该残值价值从发包人处收购，并在实际结算价中统一扣除，但相关发票的开具应按照本合同第十一条操作。

10.2 承包人提交结算报告的时间：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

10.3 发包人审核结算报告的时间：发包人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结算文件后 30 日内将结算文件移交给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咨询单位进行结算审核，第三方咨询单位预计在 30 日（但因非咨询单位原因造成的延误，不计入此期限内）完成核算，双方同意按照经发包人认可的核价单位审核结果作为结算价。

十一、发票

鉴于本项目工程的特殊性，发包人和承包人一致同意按照以下方式分别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11.1 承包人在竣工结算阶段，按照未扣除原有建筑拆除后可回收利用残值、违约金及损失的总金额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给发包人，承包人未按要求开具发票的，发包人有权拒付相应工程款；

11.2 发包人按照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估值机构出具估值报告确定原建筑物拆除的残值价值金额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给承包人，发包人按约定直接扣收的费用依法开具票据。

11.3 发包人开票信息：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11.4 承包人开票信息：以承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十二、违约责任

12.1 违约的情形

12.1.1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

12.1.2.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

12.1.3.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

12.1.4. 承包人未经批准，私自将已按照合同约定进入施工现场的材料或设备撤离施工现场的；

12.1.5. 承包人未能按施工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造成工期延误的；

12.1.6. 承包人在保修期内，未能在合理期限对工程缺陷进行修复，或拒绝按发包方要求进行修复的；

12.1.7. 承包人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12.1.8. 承包人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

12.2. 通知改正

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通知承包人改正的合理期限是：3 日内。

12.3 违约的责任

12.3.1 工程延期交付使用的, 每逾期一日, 由承包人按 10000 元/日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2.3.2 任何一项工程达不到合格标准的, 由承包人按照该项不合规工程的核算价的 5%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并负责无偿返修或返工。

12.3.3 承包人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转包或分包的, 发包人有权立即与承包人解除合同并要求承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 万元, 由此造成发包人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12.3.4 承包人依约应承担的违约金和损失, 发包人有权在工程款或保证金中直接扣除。

12.3.5 守约方因违约方的违约等行为通过法律途径解决的, 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仲裁费、律师费、鉴定费、调查费用等)。

十三、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合同协议书、双方签定的补充协议及附件;

响应文件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邀请文件中的相关约定;

专用合同条款(含邀请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通用合同条款(如有);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邀请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图纸(含邀请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十四、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44250100003100000970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设路支行

十五、保险

双方同意按照以下约定购买工程保险：

承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包括：1）建筑职工意外伤害险（足额购买）；2）工伤险；3）承包人雇主责任险；4）承包人施工机械设备保险；5）规定要求的其他保险。

发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包括：1）建筑工程一切险；2）第三者责任险；3）规定要求的其他保险。

任一方未购买的，该项保险对应的相关责任和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十六、争议

因本合同或者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争议，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协商解决，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的，应签订书面协议；协商不成的，可向工程所在地有关主管部门申请调解；调解不成或不愿意调解的，双方一致同意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七、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关键路径变化的，工期相应顺延。双方约定的视为不可抗力事件处理的其它情形如下：

- （1）战争、入侵；核反应、辐射或放射性污染；
- （2）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非发包人亦非承包人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
- （3）暴乱、骚乱，但纯属承包人或其分包人派遣与雇用的人员、由于本合同工程施工原因引起者除外；
- （4）政府封锁禁运等社会原因引起的事件；
- （5）非承包人原因引起的群发性外界阻挠施工；
- （6）非典、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等重大传染性疾病；
- （7）承包人无法合理预见，也无法采取措施加以防范的或自然力的破坏作用；
- （8）24 小时平均风力 10 级以上持续一天的大风；
- （9）3 个小时内降雨量为 50 mm 以上的暴雨；
- （10）其它：烈度为七级以上的地震及国家政策规定的其他情况。

十八、双方承诺

18.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拆除、采购、施工、竣工验收

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18.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正本二份，发包人一份，承包人 一份，副本六份，发包人三份，承包人三份。

二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

本合同经双方盖公章后生效。

附件：

-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 2. 项目负责人委托书
- 3.安全维稳综治协议书；
- 4.廉洁协议。

（以下无正文）

旗岭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关键页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
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
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法定代表人：王宏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6518877
传 真：0755-86564595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账 号：44201507300052510766

4、广百莲花山酒店（一期）项目工程

广百莲花山酒店（一期）项目工程-合同关键页

SF-2019-0204

项目编码：_____

工程编码：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广百莲花山酒店（一期）项目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利丰大道 16 号

发 包 人： 广州商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制定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第一部分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 广州商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项目工程立项批文编号或广东省企业基本建设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项目编号：

2111-440113-04-01-209855

项目名称：广百莲花山酒店（一期）项目工程

合同类型：☒总承包施工合同 ☐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其它：

工程规模：本项目为广州市应急抢险救灾工程，新建 320 间房间及配套用房、改建 110 间原有客房，新建总面积约为 19000 平方米，规划控高 18 米。

结构形式：钢结构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其他：1. 根据《关于广州健康驿站（二期）规划建设工作的会议纪要》（穗府会纪〔2021〕140 号）的要求，需在莲花山地块扩建 320 间客房和改建 110 间客房以用作广州健康驿站。另根据《关于广州国际健康驿站（二期）规划建设工作的会议纪要》，该工程按《广州市应急抢险救灾工程管理办法》推进。

2. 本工程为施工总承包，根据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内容由承包人负责施工，具体承包范围详见本协议第二条。

二、工程内容与承包范围

工程内容与承包范围：完成整体项目的施工总承包内容，具体内容以立项批复、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及招标过程中所发出的相关文件为准，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基础工程、土建工程、机电工程、装饰工程、外立面工程及室外工程（不含设计、监理、勘察、造价咨询、工程保险、环评、前期报建手续及相应费用），其中室内装修工程包括：楼地面、内墙面、天棚吊顶及灯具、门窗及五金配件，含室内装修、等施工图纸内容，达到发包人可营业经营条件，含软装、移动家具、布草等。施工所需水、电由发包人提供接驳点，承包人安装计量表后自行按施工需要进行接驳和安装。

广百莲花山酒店（一期）项目工程-合同关键页

施工期间所发生的水、电费用由承包人按读数缴纳给供水供电部门或供水供电提供方。

三、合同工期

因本项目属于应急抢险救灾工程，经过紧急摇珠确定承包人，承包人已在 11 月 3 日进场施工。承包人承诺工程在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竣工并交付使用。经双方协商决定，本项目属于应急抢险救灾工程，若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按双方约定竣工并交付使用日期，每延误一天，承包人需承担 10,000.00 元/天的违约金，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项目总工期相应顺延。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是指有确凿证据证实因下列原因而直接造成承包人的原定工期计划延误：

1) 不可抗力。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 确保符合国家、省、市 确保符合国家、省、市法律法规、条例的有关规定以及相关规范、招投标文件、设计图纸和技术文件要求的 质量验收标准，并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

☐ 以及符合优质工程_____质量验收标准。

创优目标：

- ☐ 市级工程优质奖；
- ☐ 省级工程优质奖；
- ☐ 国家级工程优质奖；
- ☐ 其它

创文明工地目标：

- ☐ 市级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样板工地；
- ☐ 省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 ☐ 国家级安全文明工地；
- ☐ 广州市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 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 全国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 其它

五、合同价款

含税合同总价暂定（大写）：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元；

广百莲花山酒店（一期）项目工程-合同关键页

(小写)：¥150,000,000 元。

其中：暂列金额 ¥7,500,000 元；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 以预算审核价为准 元，

余泥渣土（土方、石方、淤泥）场外运输与排放费用 以预算审核价为准 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因本项目属于应急工程项目工期、质量要求高，要求承包人承诺签订本合同后提交履约保证金（可用现金、履约保函），比例为不低于暂定合同额的 10%；同时发包人支付工程预付款时，承包人需提供等值的预付款保函。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在完成履约条件（经审核确定）后 14 天内，由发包人无息退回承包人。

★六、工人工资支付分账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设的约定内容：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如有）：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如有）：_____。

工程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_____，

其中：每一期工程进度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_____。

工人工资支付周期：_____。

承包人已确认上述约定工程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能满足本工程项目的工人工资支付。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广百莲花山酒店（一期）项目工程-合同关键页

十一、合同订立、生效

本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2 月 ____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 122 号
中国大酒店 C 座 8-9 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83381567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盖章）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6518877

传 真：0755-86564595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罗湖支行

帐 号：44201507300052510766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5、水岸悦居及银杏酒店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水岸悦居及银杏酒店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合同关键页

GF-2020-0216

水岸悦居及银杏酒店项目
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5) 工程施工相关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指派专人协助办理本项目的前期手续,配合发包人完成工程建设期所有外部协调工作,承包人全面承担专业分包的总包管理责任,含其他相关参建单位的配合管理、各类工程的保修、竣工验收、项目移交、竣工备案、工程档案移交等管理工作;负责办理所需建设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市政管网接入等工作)。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 2026 年 2 月 24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8 年 2 月 2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73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实际开工时间以监理下发开工令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1.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合格,符合国家、行业、地方现行的相关标准及设计规范;并满足招标人就本项目提出的合理要求及通过施工图审查机构的审查;

2.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 合格,达到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的相关标准及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暂定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 肆亿伍仟贰佰伍拾贰万壹仟柒佰壹拾玖元柒角壹分 (¥ 452521719.71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肆佰柒拾陆万零壹佰元整 (¥ 4760100.00 元); 适用税率: 6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贰拾陆万玖仟肆佰叁拾玖元陆角贰分 (¥ 269439.62 元), 设计费中标费率: 64.5%;

(2) 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适用税率: /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肆亿肆仟柒佰柒拾陆万壹仟陆佰壹拾玖元柒角壹分 (¥

447761619.71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叁仟陆佰玖拾柒万壹仟壹佰肆拾贰元玖角壹分（¥36971142.91元），建筑安装工程费中标费率：89.7%；

（4）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亿零肆佰零贰万玖仟捌佰肆拾贰元柒角柒分（¥204029842.77元）。

（5）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肆佰零叁万陆仟伍佰元整（¥4036500.00元）。

（6）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____/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7）承包人开票税率应与合同价格税率一致，施工期间国家税收政策调整的，以国家税收政策调整为界开具相应税率发票。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合同价格=设计费+建安工程费。项目采用限额设计，施工图设计应在初步设计的框架范围内及发包人要求进行设计，且相应造价应严格控制在项目的招标控制价范围内。施工图设计必须保证使用功能，除发包人提出超过初步设计范畴的变更要求外，该项目的预算送审、结算送审和最终合同价款按约定比率下浮后均不得超出45252.18万元。

设计费以评审后的工程预算价（下浮前）为基数，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文之标准，其设计费合同价=按前述标准计取的设计费价格×中标费率。（本项目设计费在投标人报价内据实计算，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的标准乘以设计费报价费率计算，在报价限额内据实调减，不调增。）

建安工程费合同价=发包人提供的已标价清单×中标费率；其中：建安工程费中的安全文明施工组织措施费、暂列金、暂估价不下浮。

本项目后续施工图预算与招标模拟清单项目特征匹配一致的，则以招标模拟清单价格乘以投标下浮率确认为合同预算综合单价。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黄文宇。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02 月 ____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随州市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2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16 份。

水岸悦居及银杏酒店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合同关键页

发包人：（公章）

随州市启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302MAE94PKP2F

地址：湖北省随州市曾都区编钟大道1号
（传媒大厦）

邮政编码：441399

法定代表人：周启航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22-3239979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03525199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
区中心路3331号中建科工大厦38层38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吴红涛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651866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湖北随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302MAER0XB235

地址：湖北省随州市曾都区舜井大道和神
农大道交汇处东北角（草店子城市综合
体）

邮政编码：441399

法定代表人：杨成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承包人：（公章）

湖北德祥精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600MA48A9WK80

地址：随州市曾都区南郊擂鼓墩大道中段
东侧（阳光水岸）8栋单元1018号

邮政编码：441399

法定代表人：李建林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6、深圳歌剧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深圳歌剧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关键页

正本



合同编号：SGJY-031-2024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深圳歌剧院
合同名称：深圳歌剧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承包方：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王伟 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422006200802377

本工程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歌剧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东角头片区

工程规模：深圳歌剧院项目总建筑面积 211503 平方米，其中地下连接体 6000 平方米（不在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南区 205503 平方米，包括主要展演功能区 96346 平方米（包括 2100 座歌剧院、1800 座音乐厅、1000 座小歌剧院、500 座多功能剧场）、公共服务和文创体验区 21074 平方米、配套及停车设备用 54880 平方米、大屋面空间 33203 平方米，主要展演功能区架空层 10996 平方米。

工程内容：招标图纸中标明的及工程量清单内所示的全部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含钢结构）、屋面（单体屋面，不含大屋盖）、建筑装饰装修（不含精装修）、幕墙工程（主要展演区外立面）、给排水工程、通风与空调（不含多联机采购）工程、建筑电气、消防、人防、弱电智能化、河湖、建筑节能、施工阶段 BIM 技术应用、发包人临时设施及运维、拆除工程、临水、临电、水土保持、绿建及海绵城市、燃气工程、抗震支架、成品支吊架、充电桩、白蚁防治、智慧工地、（井道、墙、柱、梁、脚手架、板）洞口的预留和封堵、总承包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光伏发电、智慧剧院、文化村落外立面及大屋盖幕墙工程、精装修、电梯、多联机、管风琴、标识、泛光照明、景观水电等）的预留预埋等。

结构形式： /

层 / 幢： /

建筑面积： 205503 平方米；

深圳歌剧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关键页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深发改[2019]685号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图纸中标明的及工程量清单内所示的全部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含钢结构)、屋面(单体屋面,不含大屋盖)、建筑装饰装修(不含精装修)、幕墙工程(主要展演区外立面)、给排水工程、通风与空调(不含多联机采购)工程、建筑电气、消防、人防、弱电智能化、泻湖、建筑节能、施工阶段 BIM 技术应用、发包人临时设施及运维、拆除工程、临水、临电、水土保持、绿建及海绵城市、燃气工程、抗震支架、成品支吊架、充电桩、白蚁防治、智慧工地、(井道、墙、柱、梁、脚手架、板)洞口的预留和封堵、总承包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光伏发电、智慧剧院、文化村落外立面及大屋盖幕墙工程、精装修、电梯、多联机、管风琴、标识、泛光照明、景观水电等)的预留预埋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25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468 (计划开竣工日期与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合格。获得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 贰拾壹亿伍仟零肆拾万零捌佰壹拾元壹角壹分 (¥ 2150400810.11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陆仟玖佰捌拾叁万壹仟贰佰陆拾伍元贰角壹分 (¥ 69831265.21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深圳歌剧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关键页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亿叁仟玖佰伍拾贰万零肆佰玖拾伍元柒角柒分 (¥ 339520495.77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叁佰壹拾柒万元整 (¥ 113170000.00 元);

(5)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叁佰万元整 (¥ 3000000.00 元);

(6)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捌万叁仟捌佰柒拾玖元壹角柒分 (¥ 3883879.17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_____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暂估价和奖励金)的 10%即 16947.103143 万元(人民币)。预付款分 2 次支付,第 1 次支付: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支付预付款的 50%;第 2 次支付:监理人签发开工令且现场实质性开工后,支付预付款的 50%。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不含预付款)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暂估价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暂估价和奖励金)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60%【通常可设置为 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留下 3%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

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设路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250100003100000970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以本工程农民工工资专户资金监管协议约定账户为准。

本工程签约合同价中工人工资款比例为：

1. 预付款中工人工资款：应将施工合同总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设计费）1%的金额作为人工费用预付款一次性拨付到工人工资专用账户。

2. 月进度款中工人工资款：

☒ 施工总承包合同（包含专业工程）：本工程施工期间，工程款根据承包人的工程进度按月支付。基础施工阶段工人工资款比例为工程款的 8%；主体施工阶段工人工资款比例为工程款的 30%；装饰装修施工阶段工人工资款比例为工程款的 18%；收尾阶段工人工资款比例为工程款的 20%。

☐ 地基基础工程合同：每月拨付比例为工程款的 8%；

☐ 施工总承包合同（不含专业工程）：每月拨付比例为工程款的 30%；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合同、其他合同：每月拨付比例为工程款的 18%。

工人工资支付要求及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12.3.10 工人工资支付。

七、工程款监管

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的工程款使用情况进行监管，监管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12.3.11 工程款专款专用。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十、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十二 份，正本 四 份，发包人 二 份，承包人 二 份，副本 八 份，发包人 四 份，承包人 四 份。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12 月 6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6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深圳歌剧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关键页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7、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

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CRSZBAY-SZWGCDJ-SG-22001

【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施工
总承包工程】

施工总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承包人（乙方）：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8】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18号华润置地大厦E座三楼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联系人：余楚喜

联系电话：18665994516

电子邮箱：yuchuxi@crland.com.cn

传真：/

施工总承包人（乙方）：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3331号中建科工大厦38层3801

法定代表人：王宏

联系人：陈志文

联系电话：0755-86518877

电子邮箱：zjgg@cscec.com

传真：0755-86564595

鉴于：

1. 总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19年12月06日，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总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总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总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总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南山】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后海中心, 毗邻深圳人才公园, 东侧及南侧紧临登良路, 西侧临科苑大道, 北侧临近华润总部大厦及海德一道。

工程内容: 本项目用地面积约 50887.59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约 188000 平方米,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52249.17 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约 135585.4 平方米(含人防工程 36158.51 平方米)。南塔建筑高度约 31 米, 北塔建筑高度约 52 米, 地下室三层。地下室为钢筋混凝土框架, 地上石群为异形空间密肋混凝土壳及内部竖向框架剪力墙体系。主要功能为展览陈列区、藏品库区、公共教育及综合服务、辅助用房及停车库。总投资暂定约 37.8533 亿元。建筑面积: 约 18.8 万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深发改[2019]1138 号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节能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钢结构工程、人防工程、白蚁防治、停车场交通标识标线、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工程、智能化工程、燃气工程、室外环境工程、BIM 技术应用、土石方工程、屋面及地下室肥槽土方回填、地基与基础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及原有基坑支护拆除等以及发包人交与承包人的其他工作。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____ 桩径: ____数量: ____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 ____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 __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合同关键页

装饰, 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 幕墙: 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___部 ☒ 自动扶梯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 ___户 ☒ 庭院管: 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建筑节能工程、人防工程、白蚁防治、停车场交通标识标线、BIM技术应用、屋面及地下室肥槽土方回填、原有基坑支护拆除。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_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 长: ___宽: ___高: 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_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 ___宽: ___	电信管道工程	☐ ___米
桥梁工程	☐ _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 ___米
隧道工程	☐ 长: ___宽: ___高: ___	路灯照明工程	☐ _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___米 ☐ 污水管: _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 ___宽: ___
排水箱涵工程	☐ 长: ___宽: ___高: ___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

3. 其它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08 月 24 日 (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03 月 1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总工期不超过 931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质量评定和组织验收, 符合设计标准, 并通过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本项目应确保获得:

1. 深圳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
2. 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3. 深圳市优质工程金牛奖
4. 广东省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5. 广东省优质结构工程奖
6.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7.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8.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国家优质工程)
9.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科学技术奖
10. BIM 龙图杯一等奖

本项目应争创:

1. 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2. 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 (含税) 为: 人民币 (大写) 壹拾叁亿陆仟贰佰玖拾柒万零壹佰零壹元陆角壹分 (¥1,362,970,101.61 元)。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 (不含税) 为: 人民币 (大写) 壹拾贰亿伍仟零肆拾叁万壹仟贰佰

捌拾伍元捌角捌分(¥ 1,250,431,285.88 元),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贰佰伍拾叁万捌仟捌佰壹拾伍元柒角叁分(¥ 112,538,815.73 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万元(¥27,000,000.00 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仟柒佰零壹万元(¥77,010,000.00 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总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措施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总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 委托人支付,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本合同补充条款的约定执行。

☒ 发包人支付,发包人为该项目工程款项拨付的唯一义务人。

最终结算价以发包人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为准。

支付方式

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的开工预付款为:合同暂定金额(扣除暂列金额)的 15 % (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30%的预付款)

预付款保函金额等于预付款金额,预付款保函的受益人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开工预付款应按如下规定扣回:

☒ 工程预付款扣回的起扣点扣回比例:工程进度款支付至合同价的 35 %时起扣,每支付合同价的 1%,抵扣预付款总额的 2%,若当期应付进度款小于当期抵扣预付款,则当

期不予支付,累计下次支付。

开工预付款的其他支付要求参照通用条款内约定执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监理人在收到上述结账单后 14 天内完成审核,并申报给发包人:

(1) 发包人按当期核定完成工程量的 85%进行期中支付(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除外),累计支付到合同价格的 85%(不含暂列金额)时暂停支付;

(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移交给相关单位、办理完成结算且总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后,累计支付至结算价的 90%;

(3) 结算完成并经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后,累计支付至审定价的 97%,若有政府审核(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金额为准,若第(3)阶段最终审定价的 97%低于第(2)阶段结算价的 90%,则总承包人应负责及时将发包人超付部分退还发包人;

(4) 余款作为质量保证金,按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约定支付。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设路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44250100003100000970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答疑补遗;
- (5) 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 本合同附件;
- (8)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9) 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10) 投标文件(包括总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图纸和技术要求;

(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4)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和总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总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总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玖份,总承包人叁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合同关键页

(本页为签字页, 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薛嘉川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8、泾河新城文化艺术中心项目（二期）EPC 工程

泾河新城文化艺术中心项目（二期）EPC 工程-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CWZJ- ZB- 2022- 255

泾河新城文化艺术中心项目（二期）EPC 工程

总承包合同

发 包 人: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城投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牵头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 中联西北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陕西西咸新区泾河新城

签订时间: 2022 年 12 月 16 日

泾河新城文化艺术中心项目（二期）EPC 工程-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城投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牵头人全称）：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成员单位全称）：中联西北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泾河新城文化艺术中心项目（二期）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泾河新城文化艺术中心项目（二期）EPC 工程总承包。
2. 工程地点：位于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环湖路以东、泾河七街以西。
3.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南地块总用地面积 2511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5235 平方米，最大单体建筑面积 35235 平方米，最高建筑高度 39.85 米，过街人行桥最大跨度 64.63 米，主要建设文化艺术中心及配套设施等。
4. 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方案深化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材料设备采购、施工、联动调试、配合验收、试运行、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

本项目为 EPC 工程总承包，具体包含本项目的设计、施工、采购、竣工验收及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等全部工作。同时包含与本项目相关配套工程的建设任务，并承担相关协调服务工作，详见专用条款相关约定。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780 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

- （1）工程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行业规范要求；
- （2）工程施工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柒亿陆仟玖佰捌拾万贰仟肆佰壹拾贰元整（¥ 769802412.00 元）。签约合同价=设计费+施工建安费+暂估价+暂列金额。其中：

（1）设计费总价（含税）：人民币（大写）捌佰捌拾捌万肆仟玖佰叁拾贰元整（¥ 8884932.00 元）；其中，艺术馆施工图设计费总价人民币（大写）陆佰玖拾柒万陆仟伍佰叁拾元整（¥ 6976530.00 元）；综合单价 198.00 元/平方米，建筑面积暂定 35235.00 平方米；配套设施施工图设计费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万捌仟肆佰零贰元整（¥ 1908402.00 元），其中过街天桥综合单价 257.00 元/平方米，暂定面积 2137.00 平方米；景观平台（含南侧）综合单价 257.00 元/平方米，暂定面积 4489.00 平方米；景观绿化（南侧绿化）综合单价 16.00 元/平方米，暂定面积 12845.00 平方米。本项目设计工作

泾河新城文化艺术中心项目（二期）EPC 工程-合同关键页

为设计总承包，包含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相关专业的二次深化设计图纸、其他所有专项设计、BIM 及设计过程中各阶段设计报建/报审工作、施工过程中及后期服务工作。（详见发包人要求）

（2）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人民币（大写）陆亿陆仟柒佰壹拾万柒仟肆佰捌拾元整（¥ 667107480.00 元）；

下浮率：1.20%。

注：下浮率=1-（中标价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最高投标限价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100%

（3）设备购置费（含税）：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估价（含税）：人民币（大写） （¥ 元）；

（5）暂列金额（含税）：人民币（大写）玖仟叁佰捌拾壹万元整（¥ 93810000.00 元）。

2.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的其他约定：最终合同价按照本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竣工结算方式确定。

五、项目主要管理人员

1.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罗翔。

2. 设计总负责人：魏伟。

3. 施工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罗翔。

4. 施工技术负责人：卞一飞。

六、合同文件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合同协议书及补充协议；
- （2）专用合同条款；
- （3）合同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中标通知书；
- （7）评标过程中发出的问题澄清通知、问题的澄清；
- （8）招标期间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 （9）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10）招标文件其他内容；
- （11）投标文件其他内容；
- （12）承包人建议；
- （13）发包人的各项管理制度及细则；

泾河新城文化艺术中心项目（二期）EPC 工程-合同关键页

(1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15) 合同图纸。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承包人承诺在本合同签订之前,按合同规定提供足额履约保证金。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陕西西咸新区泾河新城 订立。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贰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壹拾贰 份。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或生效。

泾河新城文化艺术中心项目（二期）EPC 工程-合同关键页



地址：陕西省泾河新城产业孵化中心

邮政编码：710000

电话：029-34057032

传真：/

电子信箱：zhagnfan@jhncidg.com

2022 年 12 月 16 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
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邮政编码：518054

电话：0755-86518668

传真：0755-86518506

电子信箱：jhxcwhyszx@163.com

2022 年 12 月 16 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四路 16 号

邮政编码：710077

电话：029-62351000

传真：/

电子信箱：cuced@cuced.net

2022 年 12 月 16 日

三、投标人获奖情况

投标人获奖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奖项名称	获奖时间	备注
1	柳东新区文化广场	国家优质工程奖	2023 年 12 月	/
2	邯郸市体育中心	国家优质工程奖	2023 年 12 月	/
3	忠县电竞场馆及配套设施项目 EPC 工程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2021 年 12 月	/

1、柳东新区文化广场

国家优质工程奖-获奖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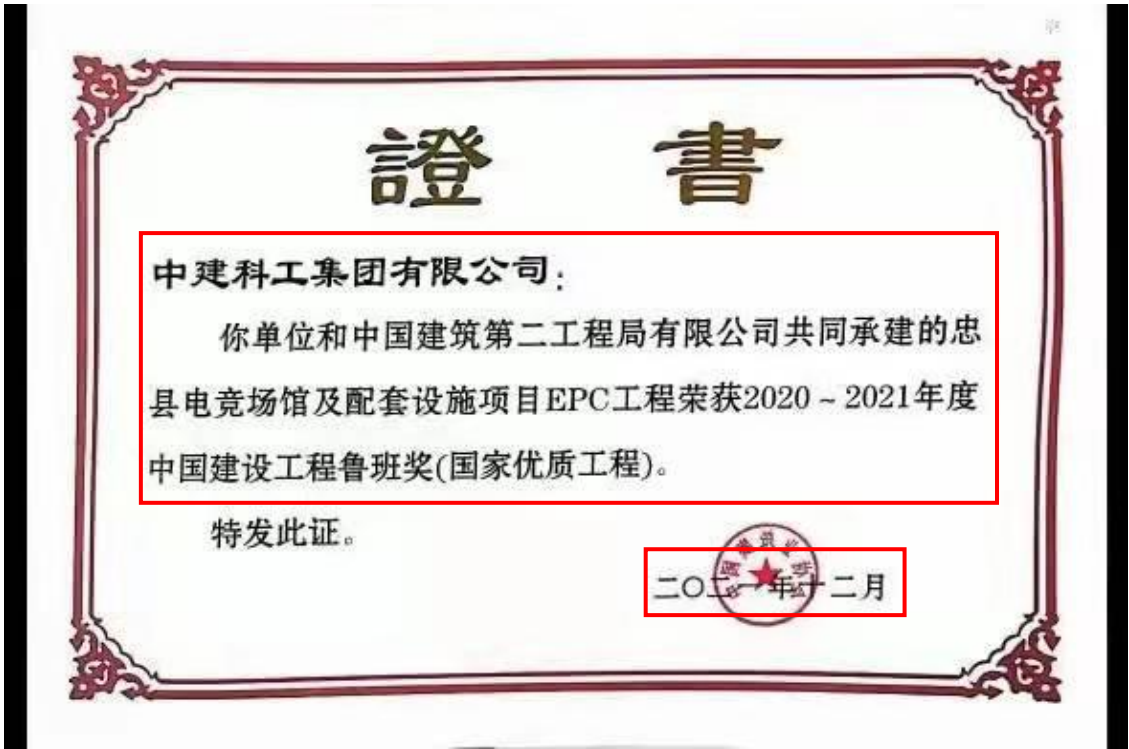
2、邯郸市体育中心

国家优质工程奖-获奖证书



3、忠县电竞场馆及配套设施项目 EPC 工程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获奖证书



四、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经理姓名	备注
1	国际低碳城低碳展厅工程EPC	房屋建筑工程（文化旅游）	2778.241104	2023 年 11 月 25 日	孔超华	/

1、国际低碳城低碳展厅工程 EPC

国际低碳城低碳展厅工程 EPC-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CRLCJ-LG13-DTJT01-ZB-231001

【国际低碳城低碳展厅工程】

EPC 总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11】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鉴于：

1. 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3 年 6 月，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承包人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工程总承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国际低碳城低碳展厅工程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国际低碳城低碳展厅工程（EPC）。

2.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深圳国际低碳城内，A 展馆后方独栋建筑位置，拆除原有临时构筑物（早期建科院运营临时办公，后为 2021 年低碳城安全隐患整治和品质提升工程两个项目临时项目部）。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深龙发改〔2023〕210 号。

4.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5.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位于深圳国际低碳城内，A 展馆后方独栋建筑位置，拆除原有临时构筑物（早期建科院运营临时办公，后为 2021 年低碳城安全隐患整治和品质提升工程两个项目临时项目部），新建一栋两层展厅，总建筑面积约 1500 m²。

6. 工程承包范围：

（一）工程设计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风洞实验、超限审查、装配式等）、全专业施工图设计、招标配合、二次机电、施工配合及竣工图绘制以及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

国际低碳城低碳展厅工程 EPC-合同关键页

(1) 设计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总图、建筑、结构、给排水、消防、通风、空调、人防、电气、智能化、室内、景观、门窗、幕墙、厨房、燃气、声学、泛光照明、电梯、节能、绿色建筑、零能耗建筑、海绵城市、标识、基坑支护、水土保持施工图、音响、用地范围外管线接入、BIM、钢结构、预应力、装配式、道路、路口、测绘、垃圾分类及收集、污水处理；如有：实验室（如有）、天文台、结构抗震动台实验、结构减震、舞台、运动场地等设计，详细分项详见各专业任务书。以上未列出但与本项目密切相关、必不可少的系统、专业、其他特殊工程和批准的投资计划所含项目的所有工程设计内容；

- (2) BIM:BIM 全过程设计，并提供各阶段 BIM 成果；
- (3) 竣工图编制：负责设计范围内全部内容的竣工图编制。

(二) 工程采购

除发包人提供的设备材料外，本工程招标范围内所需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均由承包人负责采购、运输、保管和安装，承包人应对其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负责。

(三) 工程施工

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屋面工程、智能化工程、电梯工程、建筑节能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园建绿化工程、展陈布置 等以及发包人交与承包人的其他工作。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纳入本次承包人设计范围的项目均纳入本次施工范围，发包人不另行发包。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_米； 宽：_米； 高：_米	☐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_米 宽：_米	☐ 隧道工程 长：_米 宽：_米 高：_米
☐ 桥梁工程_____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_米 宽：_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_米 宽：_米 高：_米	☐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_____米

国际低碳城低碳展厅工程 EPC-合同关键页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燃气工程_____米
□其它: _____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_____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 <u>园建绿化工程</u>)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其它: _____				

4. 其他工程

电梯工程、展陈布置。

(四) 其他

负责办理从设计阶段到竣工验收阶段的所有报批报建工作。

二、合同工期

国际低碳城低碳展厅工程 EPC-合同关键页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3 年 10 月 27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27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7 月 2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7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1、满足现行国家标准及地区相关政策法规；2、满足其它消防、卫生、防疫、交通、环保、人防等国家及地方的相关法规、规范。3、满足华润内部企业标准及相关规定；4、满足投资方、使用方要求及政府批复要求，包含使用方（代建项目权责要求的情况下）对设计和使用需求的确定（含对使用需求的调研）；4、满足项目限额设计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合格。工程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符合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符合华润置地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要求，详见《技术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柒拾捌万贰仟肆佰壹拾壹元零肆分（¥ 27782411.04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玖拾万零肆仟肆佰肆拾贰元柒角伍分（¥ 904442.75 元）；适用税率：6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伍万壹仟壹佰玖拾肆元捌角柒分（¥ 51194.87 元）；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3）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贰拾贰万伍仟陆佰伍拾叁元柒角伍分（¥ 25225653.75 元）；适用税率：9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佰零捌万贰仟捌佰伍拾贰元壹角肆分（¥ 2082852.14 元）；

国际低碳城低碳展厅工程 EPC-合同关键页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壹佰肆拾陆万元整 (¥ 1460000 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 壹拾玖万贰仟叁佰壹拾肆元伍角肆分 (¥ 192314.54 元); 适用税率: 9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壹万伍仟捌佰柒拾玖元壹角捌分 (¥ 15879.18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单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调整的情况外,合同单价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孔超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答疑补遗;
- (5) 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 本合同第五部分附件;
- (8)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国际低碳城低碳展厅工程 EPC-合同关键页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图纸和技术要求;

(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1 月 4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深圳市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加盖公章后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玖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国际低碳城低碳展厅工程 EPC-合同关键页



发 包 人: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 18 号华润置地大厦 B 座 21 楼

法定代表人: 蒋慕川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

账 号: /

邮 政 编 码: /



专业工程承包人(牵头方):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法定代表人: 吴红涛

联系人: 孔超华

联系电话: 0755-86518668

电子邮箱: 2510528944@qq.com

传真: 0755-86518506



专业工程承包人(成员方):

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99 号

法定代表人: 姚激

联系人: 刘浏

联系电话: 021-63217420

电子邮箱: liu_liu@ecadi.com

传真: 021-63291107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 国际低碳城低碳展厅工程（EPC）

验收日期： 2023 年 11 月 25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华润代建）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国际低碳城低碳展厅工程 EPC-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国际低碳城低碳展厅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	建筑面积	1367平方	工程造价	3300万
结构类型	钢结构	层数	地上：	2	层
	钢结构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 年10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11月2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华润代建）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 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鑫
副组长	陈创鑫、姚跃生
组员	向伟、周岚、李剑波、孔超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鑫	姚跃生、符应有、朱景亮、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创鑫	李海洋、周亮、郭玉坤
工程质控资料	向伟	冯子恒、陈满福、舒中杰、刘涛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国际低碳城低碳展厅工程 EPC-竣工验收报告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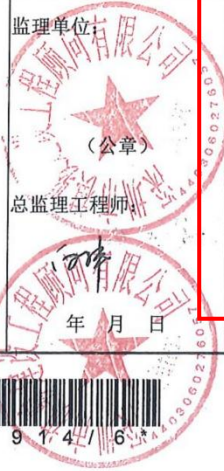


* GD- E1- 914 / 4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剑雄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北书平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丁明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GD - E 1 - 9 1 4 / 6 *

五、项目技术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	备注
1	百花山体育设施建设工程EPC总承包	房屋建筑工程（文化体育）	2213.902284	2021 年 11 月 20 日	郑思霖	/

1、百花山体育设施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

百花山体育设施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关键页

副本

工程编号: FJ202023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1]EPC-1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拟清单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 百花山体育设施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航国润(深圳)建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0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航国润(深圳)建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百花山体育设施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百花山体育设施建设工程项目位于观澜河西侧、百花山东侧。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1506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约 4388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2995 平方米, 另外架空层面积约 1393 平米; 本项目为钢结构主体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阅览室、乒乓球室、健身房、瑜伽室等功能室。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以下:

1、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施工、材料设备采购等为完成本项目需要的所有工作内容(已另行发包或由招标人招标的除外)。并协助建设单位于项目范围内向政府各职能部门进行报批等各事项的沟通与办理。

2、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并配合招标人完成相关工作

。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百花山体育设施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关键页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他: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他);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网架 ■索膜结构■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他);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_____平方米 □其他);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他);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他);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他);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他);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		
■燃气工程 (户数:;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他);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他);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他);				
☐ 其他:				

4. 其他工程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设计、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勾选工程。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由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了初步设计。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69 日历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设计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施工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暂定 2021 年 3 月 20 日，实际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暂定 2021 年 8 月 30 日，实际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顺延 169 日历天。

①本项目各设计阶段的工期要求应不超过下述要求的时间：施工图设计：不超过 30 日历天；施工期间图纸设计变更：甲方发出变更指令（或现场各方会议纪要明确）后，乙方需在 3 日历天内出变更方案白图，7 日历天内出正式变更图纸；竣工图编制：不超过 10 日历天；设计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②施工阶段的工期要求应不超过下述要求的时间：施工总工期：不超过 169 日历天完成竣工验收。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

符合国家、行业、广东省及深圳市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达到国家、行业、广东省及深圳市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及要求，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六、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壹拾叁万玖仟零贰拾贰元捌角肆分（¥22,139,022.84 元）。

其中：

（1）勘察费：/

人民币（大写）（¥元）：

(2) 设计费:

人民币 (大写伍拾叁万伍仟陆佰玖拾捌元陆角肆分) (¥535, 698. 64 元);

(3) 建安工程费 (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 (大写贰仟壹佰壹拾万零叁仟叁佰贰拾肆元贰角) (¥21, 103, 324. 20, 元);

(4)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 (大写) (¥元);

(5) 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 (大写伍拾万元整) (¥500000 元);

(6) 暂列金额: /

人民币 (大写零元) (¥0 元);

(7) 其他 (): /

人民币 (大写零元) (¥0 元)。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发包人要求;
- (5) 合同补充条款;
- (6) 合同专用条款;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 (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14)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他文件,包括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年 3月 3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3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1份,联合体主体单位执1份,联合体成员单位执1份。副本一式14份,其中发包人6份,承包人6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保存1份(发包人报建时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监理人保存1份。

百花山体育设施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关键页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承包人(联合体主体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03525199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
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王宏
委托代理人：嵇明康
电话：0755-86518877
传真：0755-86564595
电子信箱：zjgg@cscec.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账号：44201507300052510766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
中航国润(深圳)建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5891175344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软件产
业基地 4 栋 A 座 10 楼 1002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吴志平
委托代理人：周伦启
电话：0755-82290937
传真：0755-82290990
电子信箱：1299038117@qq.com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号：337080100100705801

附件 6：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与技术标书一致）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负责人	褚明康	助理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192001316	建筑工程
项目设计负责人	周伦启	建筑专业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一级	054200675	建筑专业
专业负责人	黄湘波	高级工程师	/	/	41070358	建筑专业
专业负责人	熊冲	建筑结构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师	一级	S114410701	结构专业
专业负责人	李成建	给排水高级工程师	/	/	粤高职称字第 1300101085785 号	给排水专业
专业负责人	陈弦	建筑电气高级工程师	/	/	粤高职称字第 17030010000403 号	电气专业
专业负责人	杨卫兵	设备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暖通）	注册公用设备	CN143100703	暖通专业
生产负责人	李军	工程师	施工员证	/	JZ2001001989	工民建
技术负责人	郑思霖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证	/	建筑装饰 2008000199	土木工程
安全主任	赵思特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	粤建安 C(2014)0004857	安全工程
质检负责人	马东	工程师	质量员证	/	JZ2002000980	材料工程
商务负责人	郝思维	工程师	预算员证	/	U1690131	工程造价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百花山体育设施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
验收时期： 2011年11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百花山体育设施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百花山体育设施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停车场
建筑面积	4459.54 m ²	工程造价	3101.06 万元
结构类型	钢框架	层数	地上: 3 层 地下: 无
施工许可证号	无	监理许可证号	无
开工时期	2021 年 3 月 1 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无	监督编号	无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资质证书号	/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B144046787
设计单位	中航国润(深圳)建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A244069510
总包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D114077337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D114077337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D114077337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D114077337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244067750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19018

龙
星
瑞

星瑞

百花山体育设施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竣工验收报告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陈涛
副组长	祁义钟、嵇明康
组 员	陈日平、刘伟程、肖建儒、詹家俊、郑思霖、郝思维、李军、马东、段小鹏、谈焱、杜安容、李东、唐永耀、张浩楠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涛	陈日平、嵇明康、郑思霖、李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詹家俊	郝思维、马东、段小鹏、杜安容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祁义钟	肖建儒、郑思霖、李军、唐永耀
工程质保资料	刘伟程	郑思霖、谈焱、李东、张浩楠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百花山体育设施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竣工验收报告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 功能核查及 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 工程	合格	共 126 项 经审查, 符 合要求 126 项 经核定, 符 合规范要求 126 项	共核查 85 项, 符合要求 85 项。 共抽查 48 项, 符合要求 48 项。 经返工处理 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74 项 符合要求 74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合格			

百花山体育设施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竣工验收报告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陈洪	区工务署		工程师
程明原	中建科工		项顺受人
谈焱	中建科工		资料员
祁文坤	禧路公司		
王平	中能国润		验收人
郑磊	中建科工		技术负责人
陈	中建科工		质检员
李军	中建科工		项目经理
顾耀	中建科工		材料员
郝恩维	中建科工		商务经理
张治楠	中建科工		安全员
陈科	中建科工		监理
杜安容	中建科工		质检
廖家俊	中建科工		监理
刘伟	中建科工		监理
段水鹏	中建科工		测量负责人
何一范	中建科工		测量负责人
陈新	中建科工		测量负责人

百花山体育设施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竣工验收报告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项目位于百花山东侧、观澜河西侧,用地面积 1506 m²,总建筑面积 4459.54 m²,为一栋无地下室三层建筑。一层层高 5m,主要功能为停车场;二层层高 4.5m,主要功能为瑜伽室、健身房、台球室、器械室、仓库、卫生间、连廊等;三层层高 4.5m,主要功能为阅览室、党员活动室、卫生间等;屋顶主要功能为屋顶园林、会客厅、机房等。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洪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魏明康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
年 月 日	2021年11月20日	2021年11月20日	2021年11月20日	2021年11月20日

百花山体育设施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竣工验收报告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 语言简练, 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 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六、履约评价情况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日期	备注
1	宝安 1990(图书馆、文化馆、音乐厅) 升级改造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 建筑工务署	优秀	2024. 8. 12	网址： https://www.baoan.gov.cn/bajzgwj/gkmlpt/content/11/11494/post_11494093.html#20232
2	区体育中心网球场 改扩建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 建筑工务署	优秀	2024. 11. 13	网址： https://www.baoan.gov.cn/bajzgwj/gkmlpt/content/11/11721/post_11721671.html#20232
3	欢乐港湾欢乐剧场 项目	深圳市宝安区 建筑工务署	优秀	2025. 1. 24	网址： https://www.baoan.gov.cn/bajzgwj/gkmlpt/content/11/11978/post_11978148.html#20232
4	碧岭翠峰学校项目 (勘察设计施工一体化)	深圳市坪山区 建筑工务署	优秀	2024. 12. 24	网址： https://www.szpsq.gov.cn/psjzgwj/gkmlpt/content/11/11918/post_11918166.html#16821
5	坪山高中园	深圳市坪山区 建筑工务署	优秀	2023. 3. 1	网址： https://www.szpsq.gov.cn/psjzgwj/gkmlpt/content/10/10453/post_10453272.html#16821

1、宝安 1990（图书馆、文化馆、音乐厅）升级改造工程合同履约评价

宝安 1990（图书馆、文化馆、音乐厅）升级改造工程最终履约评价网站截图
(网址: https://www.baoan.gov.cn/bajzgwj/gkmlpt/content/11/11494/post_11494093.html#20232)

政府信息
公开指南

政府信息
公开制度

法定主动
公开内容

机构职能

+

规划计划

财政审计

+

政府采购

+

履约评价

政民互动

+

其他法定公开内容

+

监督渠道及联系方式

政府信息
公开年报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履约评价

索引号: 124403064557544666/2024-00100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成文日期: 2024-08-12
名称: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4年第二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及完成履约评价结果的通报	
文号:	发布日期: 2024-08-12
主题词: 第二季度	

【打印】 【字体: 大 中 小】

分享到: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4年第二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及完成履约评价结果的通报

发布日期: 2024-08-12 浏览次数: 1943

为了加强对我署政府工程承包商的履约监督,促使我署政府工程承包商在财力、专业技术、管理及安全生产等方面不断改进工作,提高履约能力,我署组织开展了2024年第二季度政府工程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并对宝安1990(图书馆、文化馆、音乐厅)升级改造工程等13个工程项目相关参建单位以及宝安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度在建项目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工作技术服务单位深圳市广得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进行完成履约评价。现将有关评价情况通报如下:

一、整体评价情况

我署2024年第二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按照单个项目合同进行季度履约评价,其中评价等级“优秀”为2个,“良好”为203个,“合格”为247个,“不合格”为21个。

按照承包商进行季度汇总评价,其中评价等级“优秀”为0个,“良好”为77个,“合格”为140个,“不合格”为16个。

以上结果详见附件。

二、按单个项目合同进行季度履约评价,其中获得优秀或不合格等级的情况说明(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一) 2024年第二季度政府工程承包商单个合同综合履约评价为优秀等级的有2个项目合同

宝安 1990（图书馆、文化馆、音乐厅）升级改造工程最终履约评价网站截图
（网址：https://www.baoan.gov.cn/bajzgwj/gkmlpt/content/11/11494/post_11494093.html#20232）

四、完成履约评价

根据《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指引（试行）》，结合我署工作实际，并经2024年7月31日署长办公会议审定，宝安1990（图书馆、文化馆、音乐厅）升级改造工程等13个项目相关参建单位以及宝安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度在建项目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工作技术服务单位深圳市广得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完成履约评价结果如下：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承包类别	完成履约评价等级
宝安1990（图书馆、文化馆、音乐厅）升级改造工程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优秀
	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合格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代建	良好
	深圳雅本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设计	良好
	深圳市海德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	良好
	深圳市建鑫泰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合格
宝安交警大队营房（含宝安车管分所）项目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良好
宝安区档案及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良好
宝安区政协委员工作站室内装饰工程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良好
福海街道立新湖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广州金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合格
广深高速公路虎背山以北道路设施提升工程	深圳市鼎泰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良好
海洋新城健康驿站周边配套工程	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	合格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	良好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	良好
空港新城综合应急中心建设工程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合格
	深圳市瑞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土壤污染调查	良好
区委党校综合楼教学设施综合改造及设备更新工程（二期）	深圳市汉为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合格
沙井街道壆岗岗厦片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深圳市欣广拓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合格
沙井人民医院扩建（二期）	深圳市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不合格
桃花源智创小镇主园区综合整治提升工程（二期）	深圳市欣广拓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合格
新桥街道新桥社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深圳市欣广拓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合格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度在建项目第三方质量巡查工作技术服务	深圳市广得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合格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度在建项目第三方安全巡查工作技术服务	深圳市广得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合格

五、其他事项

根据《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指引（试行）》（深宝工务字〔2022〕178号）
工作要求，现对我署2024年第一季度政府建设工程合同履约评价结果进行通报，并明确季度履约评价结果为“不

2、区体育中心网球场改扩建工程 2024 年第三季度履约评价

区体育中心网球场改扩建工程 2024 年第三季度履约评价网站截图

(网址: https://www.baoan.gov.cn/bajzgwj/gkmlpt/content/11/11721/post_11721671.html#20232)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机构职能

规划计划

财政审计

政府采购

履约评价

政民互动

其他法定公开内容

监督渠道及联系方式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履约评价

索引号: 124403064557544666/2024-00139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成文日期: 2024-11-13
名称: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及完成履约评价结果的通报	
文号:	发布日期: 2024-11-13
主题词: 第三季度	

【打印】

【字体: 大 中 小】

分享到: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及完成履约评价结果的通报

发布日期: 2024-11-13 浏览次数: 986

各参建单位:

为了加强对我署政府工程承包商的履约监督,促使我署政府工程承包商在财力、专业技术、管理及安全生产等方面不断改进工作,提高履约能力,我署组织开展了2024年第三季度政府工程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并对桃花源科技创新园二期(扩建)等8个工程项目相关参建单位进行完成履约评价。

现将有关考评情况通报如下:

一、整体评价情况

我署2024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按照单个项目合同进行季度履约评价,其中评价等级“优秀”为5个,“良好”为182个,“合格”为270个,“不合格”为11个。

按照承包商进行季度汇总评价,其中评价等级“优秀”为2个,“良好”为67个,“合格”为164个,“不合格”为8个。

以上结果详见附件。

二、按单个项目合同进行季度履约评价,其中获得优秀或不合格等级的情况说明(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一) 2024年第三季度政府工程承包商单个合同综合履约评价为优秀等级的有2个项目5份合同。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合同类别
区体育中心网球场改扩建工程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桃花源科技创新园二期(扩建)项目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施工
	中建一局集团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
	深圳市海德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

3、欢乐港湾欢乐剧场项目 2024 年第四季度履约评价

欢乐港湾欢乐剧场项目 2024 年第四季度履约评价

(网址: https://www.baoan.gov.cn/bajzgwj/gkmlpt/content/11/11978/post_11978148.html#20232)

财政审计 +

政府采购 +

履约评价

政民互动 +

其他法定公开内容 +

监督渠道及联系方式

政府信息
公开年报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4年第四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
合同履约评价及完成履约评价结果的通报

发布日期 2025-01-24 浏览次数: 1506

各参建单位:

为了加强对我区政府工程承包商的履约监督,促使我区政府工程承包商在财力、专业技术、管理及安全生产等方面不断改进工作,提高履约能力,我署组织开展了2024年第四季度政府工程承包合同履约评价,并对宝安中心区1号地下车库联络道工程(二期)等3个工程项目相关参建单位进行完成履约评价。

现将有关考评情况通报如下:

一、整体评价情况

我署2024年第四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按照单个项目合同进行季度履约评价,其中评价等级“优秀”为17个,“良好”为226个,“合格”为246个,“不合格”为23个。

按照承包商进行季度汇总评价,其中评价等级“优秀”为8个,“良好”为82个,“合格”为134个,“不合格”为18个。

以上结果详见附件。

二、按单个项目合同进行季度履约评价,其中获得优秀或不合格等级的情况说明(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一) 2024年第四季度政府工程承包商单个合同综合履约评价为优秀等级的有6个项目17份合同。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合同类别
航城街道三围学校新建工程(一期)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施工(总包联合体)
	中建八局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总包联合体)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
欢乐港湾欢乐剧场项目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总包联合体)
	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总包联合体)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深圳宝安空港救援医院	中建三局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施工(智能化联合体)
	深圳市联智通达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施工(智能化联合体)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装饰1标联合体)
	深圳德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装饰1标联合体)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医疗净化)
广东医院修缮工程(二期)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总包联合体)

2024年第四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季度履约评价及完成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一）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承包类别		承包商名称	评价等级
15	福永人民医院扩建（二期）	施工	施工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一局集团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合格
			监理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格
		全咨	设计咨询	上海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合格
			设计	山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航国润（深圳）建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合格
		其他服务	勘察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合格
			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格
			造价咨询	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格
16	祝龙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施工	施工	中建二局深圳筑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格
		监理	监理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格
		设计	设计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合格
		其他服务	造价咨询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格
17	松岗人民医院扩建（二期）	施工	施工	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全咨	监理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设计	设计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格
		其他服务	勘察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合格
			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良好
18	十五届全运会宝安体育场馆维修改造升级项目	EPC（联合体）	施工	中建八局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良好
			设计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格
		监理	监理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其他服务	造价咨询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良好
19	欢乐港湾欢乐剧场项目	EPC总承包	施工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	优秀
			设计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优秀
		监理	监理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优秀
		其他服务	勘察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造价咨询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良好

4、碧岭翠峰学校项目（勘察设计施工一体化）2024 年第三季度履约评价

碧岭翠峰学校项目（勘察设计施工一体化）2024 年第三季度履约评价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坪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为规范我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行为，促进承包商依法、诚信履行合同和投标承诺，提高承包商履约水平，按照《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管理办法（2024 年修订版）》，我署组织开展了 2024 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

现将本次履约评价结果予以公示，其中，2024 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为“优秀”的单位如下：

设计单位：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中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单位：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具体评价结果见附件。

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24 日至 12 月 30 日。履约单位对评价结果有异议的，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我署书面反映，联系方式：0755-84622815，逾期不予受理。

附件：2024 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

碧岭翠峰学校项目（勘察设计施工一体化）2024 年第三季度履约评价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4 年 12 月 24 日



（联系人：徐佳彬，联系电话：13824554574）



政府信息
公开指南



政府信息
公开制度



法定主动
公开内容

公开目录

机构职能

工作动态

通知公告

规划计划

资金信息

人事信息

政策法规及政策解读

数据发布

工程进展

工程预决算情况

人大建议及政协提案

公众参与



政府信息
公开年报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通知公告

索引号: 12440300550312754X/2024-00079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成文日期: 2024-12-24
名称: 坪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文号:	发布日期: 2024-12-24
主题词: 履约评价	

【打印】 【字体: 大 中 小】

分享到:

坪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发布日期: 2024-12-24 浏览次数: 300

为规范我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行为,促进承包商依法、诚信履行合同和投标承诺,提高承包商履约水平,按照《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管理办法(2024年修订版)》,我署组织开展了2024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

现将本次履约评价结果予以公示,其中,2024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为“优秀”的单位如下: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中城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单位: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具体评价结果见附件。

公示时间为2024年12月24日至12月30日。履约单位对评价结果有异议的,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我署书面反映,联系方式: 0755-84622815,逾期不予受理。

附件: 坪山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汇总表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4年12月24日

附件:

1. [坪山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汇总表.pdf](#)

碧岭翠峰学校项目（勘察设计施工一体化）2024 年第三季度履约评价

序号	申报部门/项目组	工程名称	承包商名称	承包商类型	季度得分	评价等级	备注
65	工程管理一部	碧岭翠峰学校项目（勘察设计施工一体化）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勘察测量	84.00	良好	
66	工程管理一部	坪山交警大队营房建设项目（EPC）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84.05	良好	
67	工程管理一部	坪山公安分局第三代指挥中心大楼建设项目全过程设计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84.00	良好	
68	工程管理一部	坪山高中园综合高中（EPC）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84.00	良好	
69	工程管理一部	碧岭翠峰学校项目（勘察设计施工一体化）	浙江工业大学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82.23	良好	
70	工程管理一部	南布荔景学校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81.50	良好	
71	工程管理一部	坪山区科韵学校建设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80.50	良好	
72	工程管理一部	坪山区特殊教育学校（勘察设计施工一体化）	深圳市清华苑建筑与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80.00	良好	
73	工程管理一部	碧岭翠峰学校项目（勘察设计施工一体化）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92.00	优秀	
74	工程管理一部	坪山高中园综合高中（EPC）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85.20	良好	
75	工程管理一部	坪山交警大队营房建设项目（EPC）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84.13	良好	
76	工程管理一部	坪山区特殊教育学校（勘察设计施工一体化）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83.75	良好	
77	工程管理一部	南布荔景学校项目（施工）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82.13	良好	
78	工程管理一部	坪山公安分局第三代指挥中心大楼建设项目（施工）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76.55	中等	
79	工程管理一部	坪山公安分局第三代指挥中心大楼建设项目（施工）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76.55	中等	
80	工程管理一部	坪山区科韵学校建设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76.43	中等	
81	工程管理一部	深圳技术大学附属中学学生宿舍楼电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一体化）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70.53	中等	
82	工程管理一部	坪山高中园综合高中（监理）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86.80	良好	
83	工程管理一部	坪山交警大队营房建设项目-监理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85.60	良好	
84	工程管理一部	坪山公安分局第三代指挥中心大楼建设项目（监理）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83.80	良好	
85	工程管理一部	南布荔景学校（监理）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81.00	良好	
86	工程管理一部	坪山区特殊教育学校（监理）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81.00	良好	

5、坪山高中国 2022 年第四季度履约评价

坪山高中国 2022 年第四季度履约评价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2 年第四季度、年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通报

各部门、各参建单位:

2023 年 2 月 20 日上午,在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504C 会议室,由沛锋同志主持召开了 2022 年第四季度以及 2022 年年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会议,会议对代建、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全过程咨询、招标代理、服务类等共 114 项合同进行了详细评价,以及对 2022 年年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进行审议,结果通报如下:

2022 年第四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为“优秀”的单位: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设计)、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施工)、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理)、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监理)、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造价咨询)、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造价咨询);

2022 年年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为“优秀”的单位: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勘察)。

具体评价结果见附件。

坪山高中园 2022 年第四季度履约评价

附件: 1. 2022 年第四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
2. 2022 年年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3 年 2 月 27 日



坪山高中园 2022 年第四季度履约评价

(网址: https://www.szpsq.gov.cn/psjzgwj/gkmlpt/content/10/10453/post_10453272.html#16821)



政府信息
公开指南



政府信息
公开制度



法定主动
公开内容

公开目录

机构职能

工作动态

通知公告

规划计划

资金信息

人事信息

政策法规及政策解读

数据发布

工程进展

工程预决算情况

人大建议及政协提案

公众参与



政府信息
公开年报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通知公告

索引号: 12440300550312754X/2023-00018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成文日期: 2023-03-01
名称: 坪山区建筑工务署2022年第四季度、年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公布	
文号:	发布日期: 2023-03-01
主题词: 履约评价	

【打印】【字体: 大 中 小】

分享到:   

坪山区建筑工务署2022年第四季度、年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公布

发布日期: 2023-03-01 浏览次数: 506

坪山区建筑工务署2022年第四季度、年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详见附件。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3年3月1日

附件:

1. 2022年第四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附件.zip
2. 2022年年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附件.zip



主办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联系方式: 0755-89456266

粤公网安备 44031002000124号 粤ICP备17054870号-1 网站标识码: 4403910001

坪山高中园 2022 年第四季度履约评价附件截图

坪山区建筑工务署2022年承包商履约评价台账
工程管理一部（施工单位）

序号	单 位 名 称	承 包 项 目	第四季度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1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坪山高中园	92.00	优秀
2	福建省泉州市古建筑有限公司	龙田世居客家围屋保护工程	81.00	良好
3	福建省泉州市古建筑有限公司	新乔世居客家围屋保护工程	82.00	良好
4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坪山区方舱医院建设项目（一期）	94.00	优秀
5	深圳嘉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坪山区人民武装部营房建设工程	77.08	良好
6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坑梓科技文化中心	82.25	良好
7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碧岭小学扩建项目	81.41	良好
8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坪山区科韵学校建设工程	82.12	良好
9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盘龙等13个幼儿园修缮提升工程	78.12	良好
10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大工业区体育中心改造项目-代建	64.51	一般

< > | 设计 施工 监理 造价咨询 +

七、人员配备情况

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拟在本项目从事职务	姓名	职称	注册证/上岗证	社保情况 (*年*月--*年*月)	备注
1	项目经理	孔超华	工程师	粤 1442022202302 903	2025年7月-2026年 6月	/
2	技术负责人	郑思霖	高级工程师	(2025)1223500 01	2025年7月-2026年 6月	/
3	安全负责人	刘磊	高级工程师	粤建安 C3 (2012) 0014280	2025年7月-2026年 6月	/
4	质量负责人	宋文秀	高级工程师	C20995125	2025年7月-2026年 6月	/
5	生产经理	宋为	高级工程师	A20990256	2025年7月-2026年 6月	/
6	安全员	曾飞	工程师	粤建安 C3 (2015) 0001442	2025年7月-2026年 6月	/
7	安全员	李健东	工程师	粤建安 C3 (2020) 0037327	2025年7月-2026年 6月	/
8	质检员	庄文强	高级工程师	C20995151	2025年7月-2026年 6月	/
9	机电工程师	陈永平	高级工程师	A20990057	2025年7月-2026年 6月	/
10	机电工程师	刘瀚仁	工程师	A20990118	2025年7月-2026年 6月	/
11	土建工程师	杨四龙	高级工程师	A20990161	2025年7月-2026年 6月	/
12	BIM工程师	林帅	高级工程师	1801001023008 833	2025年7月-2026年 6月	/
13	造价工程师	潘文彬	高级工程师	建【造】 1123440002809 6	2025年7月-2026年 6月	/
14	劳资专管员	姚奇均	工程师	N1695104	2025年7月-2026年 6月	/
15	资料员	吕京泽	助理工程师	M20995027	2025年7月-2026年 6月	/
16	测量员	刘海	工程师	B20995052	2025年7月-2026年 6月	/

1、项目经理-孔超华

姓名	孔超华	性别	男	年龄	29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0628199710011710	手机号码	/
参加工作时间	2018 年 7 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3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2202302903 建筑工程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 完	工程质量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 （深圳）有限公司	国际低碳城 低碳展厅工程 EPC	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1500 m²， 合同额 2778.24 万元	开工 2023 年 10 月 25 日 竣工 2023 年 11 月 25 日	已完	合格

项目经理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孔超华

性别男

一九九七年十月一日生

于二〇一四年九月至二〇一八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

年制本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长安大学

校(院)长

陈峰

证书编号

107101201805004898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日

2014280108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项目经理职称证

姓名
Name

孔超华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7.10

专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 12230221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03日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7月03日
- 2026年12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孔超华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7年10月01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2202302903

聘用企业: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6-04-08至2029-04-0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孔超华

签名日期:

2026年07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核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6年05月2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3) 0014969

姓 名: 孔超华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7年10月01日

企 业 名 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6月30日

有 效 期: 2026年06月26日 至 2029年06月2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6月26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计算单位：元

宁波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 2026年11月15日

2、技术负责人-郑思霖

姓名	郑思霖	性 别	男	年 龄	33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30523199306010013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5)122350001	
参加工作时间	2016.7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6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程工务署	百花山体育设施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	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1506 m²，总建筑面积约 4388 m²	开工：2021.3.1 竣工：2021.11.20	已完	合格

技术负责人毕业证



技术负责人职称证

姓名
Name

郑思霖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06

专业
Specialty

建筑工程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5)112350001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评审委员会

2025年 02月 27日

技术负责人岗位证



姓名
Name

郑思霖

出生年月

1993.06

工作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施工员	2023.12	A20990055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评审委员会

技术负责人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思霖 社保电脑号：644284818 身份证号码：2305231993060100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7796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7	177965	11700.0	1989.0	936.0	1	11700	585.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23.4
2025	08	177965	11700.0	1989.0	936.0	1	11700	585.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23.4
2025	09	177965	11700.0	1989.0	936.0	1	11700	585.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23.4
2025	10	177965	11700.0	1989.0	936.0	1	11700	585.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23.4
2025	11	177965	11700.0	1989.0	936.0	1	11700	585.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23.4
2025	12	177965	11700.0	1989.0	936.0	1	11700	585.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23.4
2026	01	177965	11700.0	1989.0	936.0	1	11700	702.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23.4
2026	02	177965	11700.0	1989.0	936.0	1	11700	702.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23.4
2026	03	177965	11700.0	1989.0	936.0	1	11700	702.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23.4
2026	04	177965	11700.0	1989.0	936.0	1	11700	702.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23.4
2026	05	177965	11700.0	1989.0	936.0	1	11700	702.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23.4
2026	06	177965	11700.0	1989.0	936.0	1	11700	702.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23.4
合计			23868.0	11232.0			7722.0	2808.0			702.0				280.8	123.2	28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1d6f6594c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77965 单位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3、安全负责人-刘磊

姓名	刘磊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0225198601283354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2）0014280	

安全负责人职称证

姓 名
Name

刘磊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1

专 业
Specialty

工程管理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 11235189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评审委员会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2012)0014280

姓名: 刘磊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年01月28日

企业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2年12月14日

有效期: 2024年09月18日 至 2027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9月18日



安全负责人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磊

社保电脑号：614123209

身份证号码：1302251986012833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7796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7	177965	11700.0	1872.0	936.0	1	11700	585.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2025	08	177965	11700.0	1872.0	936.0	1	11700	585.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2025	09	177965	11700.0	1872.0	936.0	1	11700	585.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2025	10	177965	11700.0	1872.0	936.0	1	11700	585.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2025	11	177965	11700.0	1872.0	936.0	1	11700	585.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2025	12	177965	11700.0	1872.0	936.0	1	11700	585.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2026	01	177965	11700.0	1872.0	936.0	1	11700	702.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2026	02	177965	11700.0	1872.0	936.0	1	11700	702.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2026	03	177965	11700.0	1872.0	936.0	1	11700	702.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2026	04	177965	11700.0	1872.0	936.0	1	11700	702.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2026	05	177965	11700.0	1872.0	936.0	1	11700	702.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2026	06	177965	11700.0	1872.0	936.0	1	11700	702.0	234.0	1	11700	58.5	11700	23.4	11700	93.6
合计			22464.0	11232.0			7722.0	2808.0			702.0	280.8		1123.2		28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e12376403b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77965 单位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4、质量负责人-宋文秀

姓名	宋文秀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11519830926005X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C20995125

质量负责人职称证

姓 名	宋文秀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3.09	
Date of Birth		
专 业	工程管理	
Specialty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4) 11235098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评审委员会

2024 年 06 月 30 日

质量负责人岗位证

	姓 名	宋文秀
	出生年月	1983.09
	工作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质量员
	起讫年月	2023.12

证书编号	C20995125
发证机关(章)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评审委员会

质量负责人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宋文秀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04758850
单位编号：177965

身份证号码：42011519830926005X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7	177965	9300.0	1488.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5	08	177965	9300.0	1488.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5	09	177965	9300.0	1488.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5	10	177965	9300.0	1488.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5	11	177965	9300.0	1488.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5	12	177965	9300.0	1488.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6	01	177965	9300.0	1488.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6	02	177965	9300.0	1488.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6	03	177965	9300.0	1488.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6	04	177965	9300.0	1488.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6	05	177965	9300.0	1488.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6	06	177965	9300.0	1488.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合计			17856.0	8928.0			6138.0	2232.0			558.0					22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e123763451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77965

单位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5、生产经理-宋为

生产经理职称证书

姓名
Name

宋为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05

专业
Specialty

机电工程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1235078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系列高级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

2023年07月01日

生产经理职称证书



姓名

宋为

出生年月

1987.05

工作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施工员	2024.12	A20990256	

— 2 —

— 3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页码: 1

计算单位：元

280.8 1123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e12376319dz)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单位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6、安全员-曾飞

姓名	曾飞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9004199104290771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5） 0001442

安全员职称证

姓 名
Name

曾 飞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1. 04

专 业
Specialty

工程管理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5) 12230061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28 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5)0001442

姓 名:曾飞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1年04月29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5年02月06日

有 效 期:2024年01月10日 至 2027年02月0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1月03日



安全员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飞

社保电脑号：638994082

身份证号码：42900419910429077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7796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7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08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09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10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11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12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1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2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3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4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5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6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合计				21420.0	10080.0			6930.0	2520.0			630.0			252.0	1008.0	252.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e1237630ee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77965
单位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7、安全员-李健东

姓名	李健东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0404199601122110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0） 0037327	

安全员职称证

姓 名
Name

李健东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6.01

专 业
Specialty

机械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1235075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07 月 01 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0)0037327

姓 名: 李健东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6年01月12日

企 业 名 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11月11日

有 效 期: 2023年11月06日 至 2026年11月1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0年11月11日



安全员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健东 社保电脑号：649996550 身份证号码：4504041996011221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7796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7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5	08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5	09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5	10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5	11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5	12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6	01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6	02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6	03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6	04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6	05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6	06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合计			18972.0 8928.0			6138.0 2232.0			558.0			223.2 892.8			22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123762043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77965 单位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8、质检员-庄文强

质检员职称证

姓名 Name	庄文强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11	
专业 Specialty	建筑工程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11230717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1年 8月 30日

质检员岗位证

	姓名	庄文强																								
	出生年月	1989.11																								
	工作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 2 —																									
		<table><tr><th>岗位职务</th><th>起讫年月</th><th>证书编号</th><th>发证机关(章)</th></tr><tr><td>质量员 (土建)</td><td>2024.07</td><td>C20995151</td><td></td></tr><tr><td></td><td></td><td></td><td></td></tr><tr><td></td><td></td><td></td><td></td></tr><tr><td></td><td></td><td></td><td></td></tr><tr><td></td><td></td><td></td><td></td></tr></table>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土建)	2024.07	C20995151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土建)	2024.07	C20995151																								
		— 3 —																								

质检员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庄文强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33003535
单位编号：177965

身份证号码：350521198911046532
计算单位：元

页码：1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7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08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09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10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11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12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1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2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3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4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5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6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合计			20160.0 10080.0			6930.0 2520.0				630.0			1008.0		252.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e123763a2f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77965
单位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9、机电工程师-陈永平

机电工程师职称证

姓名 Name	陈永平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4.09
专业 Specialty	建筑工程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 11235059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评审委员会

2024 年 06 月 30 日

机电工程师岗位证

	姓名	陈永平
	出生年月	198409
	工作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施工员 (机电)	2023.12	A2099001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计算单位：元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12376330e0)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77965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0、机电工程师-刘瀚仁

机电工程师职称证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资格证书

姓 名 刘瀚仁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3.10

专 业 机电安装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2021) 12230616

二〇二一年六 月十 日



机电工程师岗位证



姓 名 刘瀚仁

出生年月 1993.10

工作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施工员 (电气)	2024.07	A20990118	

— 2 —

— 3 —

机电工程师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瀚仁

社保电脑号: 804652014

身份证号码: 42900419931021805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7796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7	177965	8400.0	1344.0	672.0	1	8400	420.0	168.0	1	8400	42.0	8400	16.8	8400	67.2	16.8
2025	08	177965	8400.0	1344.0	672.0	1	8400	420.0	168.0	1	8400	42.0	8400	16.8	8400	67.2	16.8
2025	09	177965	8400.0	1344.0	672.0	1	8400	420.0	168.0	1	8400	42.0	8400	16.8	8400	67.2	16.8
2025	10	177965	8400.0	1344.0	672.0	1	8400	420.0	168.0	1	8400	42.0	8400	16.8	8400	67.2	16.8
2025	11	177965	8400.0	1344.0	672.0	1	8400	420.0	168.0	1	8400	42.0	8400	16.8	8400	67.2	16.8
2025	12	177965	8400.0	1344.0	672.0	1	8400	420.0	168.0	1	8400	42.0	8400	16.8	8400	67.2	16.8
2026	01	177965	8400.0	1344.0	672.0	1	8400	504.0	168.0	1	8400	42.0	8400	16.8	8400	67.2	16.8
2026	02	177965	8400.0	1344.0	672.0	1	8400	504.0	168.0	1	8400	42.0	8400	16.8	8400	67.2	16.8
2026	03	177965	8400.0	1344.0	672.0	1	8400	504.0	168.0	1	8400	42.0	8400	16.8	8400	67.2	16.8
2026	04	177965	8400.0	1344.0	672.0	1	8400	504.0	168.0	1	8400	42.0	8400	16.8	8400	67.2	16.8
2026	05	177965	8400.0	1344.0	672.0	1	8400	504.0	168.0	1	8400	42.0	8400	16.8	8400	67.2	16.8
2026	06	177965	8400.0	1344.0	672.0	1	8400	504.0	168.0	1	8400	42.0	8400	16.8	8400	67.2	16.8
合计				16128.0	8064.0			5544.0	2016.0			504.0					20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1237627ab8)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 177965 |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



11、土建工程师-杨四龙

土建工程师职称证

姓名 Name	杨四龙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1.11	
专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 11235183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07 01

土建工程师岗位证

	姓名	杨四龙																								
	出生年月	1991.11																								
	工作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 2 —																									
		<table><tr><th>岗位职务</th><th>起讫年月</th><th>证书编号</th><th>发证机关(章)</th></tr><tr><td>施工员 (土建)</td><td>2024.07</td><td>A20990161</td><td></td></tr><tr><td></td><td></td><td></td><td></td></tr><tr><td></td><td></td><td></td><td></td></tr><tr><td></td><td></td><td></td><td></td></tr><tr><td></td><td></td><td></td><td></td></tr></table>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施工员 (土建)	2024.07	A20990161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施工员 (土建)	2024.07	A20990161																								
		— 3 —																								

土建工程师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四龙

社保电脑号: 641536041

身份证号码: 53293119911104033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7796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7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5	08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5	09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5	10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5	11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5	12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6	01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6	02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6	03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6	04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6	05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6	06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合计			18972.0	8928.0			6138.0	2232.0			558.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1237612cd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77965
单位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1月10日

12、BIM 工程师-林帅

BIM 工程师职称证	
姓 名 Name	林帅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 05
专 业 Specialty	材料科学与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 11230209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评审委员会 2024 年 08 月 16 日	



证书唯一序列号:



12002992

BIM 工程师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页码: 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7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08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09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10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11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12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1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2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3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4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5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6	177965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合计				21420.0	10080.0			6930.0	2520.0			630.0		1008.0			252.0

单位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3、造价工程师-潘文彬

造价工程师职称证

姓 名 Name	潘文彬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09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 11230199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评审委员会

发证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02 月 27 日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26日
- 2026年08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潘文彬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3年09月26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34400028096
有 效 期: 2023年12月05日-2027年12月04日
聘 用 单 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潘文彬

个人签名:

潘文彬

签名日期:

2026.5.26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01日

造价工程师社保记录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潘文彬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32453582
单位编号：177965

身份证号码：441481198309264418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7	177965	12900.0	2064.0	1032.0	1	12900	645.0	258.0	1	12900	64.5	12900	25.8	12900	103.2	25.8
2025	08	177965	12900.0	2064.0	1032.0	1	12900	645.0	258.0	1	12900	64.5	12900	25.8	12900	103.2	25.8
2025	09	177965	12900.0	2064.0	1032.0	1	12900	645.0	258.0	1	12900	64.5	12900	25.8	12900	103.2	25.8
2025	10	177965	12900.0	2064.0	1032.0	1	12900	645.0	258.0	1	12900	64.5	12900	25.8	12900	103.2	25.8
2025	11	177965	12900.0	2064.0	1032.0	1	12900	645.0	258.0	1	12900	64.5	12900	25.8	12900	103.2	25.8
2025	12	177965	12900.0	2064.0	1032.0	1	12900	645.0	258.0	1	12900	64.5	12900	25.8	12900	103.2	25.8
2026	01	177965	12900.0	2064.0	1032.0	1	12900	774.0	258.0	1	12900	64.5	12900	25.8	12900	103.2	25.8
2026	02	177965	12900.0	2064.0	1032.0	1	12900	774.0	258.0	1	12900	64.5	12900	25.8	12900	103.2	25.8
2026	03	177965	12900.0	2064.0	1032.0	1	12900	774.0	258.0	1	12900	64.5	12900	25.8	12900	103.2	25.8
2026	04	177965	12900.0	2064.0	1032.0	1	12900	774.0	258.0	1	12900	64.5	12900	25.8	12900	103.2	25.8
2026	05	177965	12900.0	2064.0	1032.0	1	12900	774.0	258.0	1	12900	64.5	12900	25.8	12900	103.2	25.8
2026	06	177965	12900.0	2064.0	1032.0	1	12900	774.0	258.0	1	12900	64.5	12900	25.8	12900	103.2	25.8
合计				24768.0	12384.0			8514.0	3096.0			774.0				1238.4	30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1237622b0w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77965
单位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4、劳资专管员-姚奇均

姓名	姚奇均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6000419960120321X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N1695104	

劳资专管员职称证

姓 名
Name

姚奇均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6.01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 11230241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

04月

03日

劳资专管员岗位证



姓 名

姚奇均

出生年月

1996.01

工作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劳资专管员	2024.12	N1695104	

劳资专管员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失业保险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7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08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09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10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11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12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1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2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3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4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5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6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合计				20160.0	10080.0			6930.0	2520.0			630.0					252.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123761472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5、资料员-吕京泽

资料员岗位证

	<table><tr><th>岗位职务</th><th>起讫年月</th><th>证书编号</th><th>发证机关(章)</th></tr><tr><td>资料员</td><td>2023.12</td><td>M20995027</td><td></td></tr><tr><td> </td><td> </td><td> </td><td> </td></tr><tr><td> </td><td> </td><td> </td><td> </td></tr><tr><td> </td><td> </td><td> </td><td> </td></tr><tr><td> </td><td> </td><td> </td><td> </td></tr></table>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资料员	2023.12	M20995027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资料员	2023.12	M20995027																							
姓 名 吕京泽 出生年月 1995.04 工作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吕京泽

社保电脑号: 647006424

身份证号码: 14072419950428008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7796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7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5	08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5	09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5	10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5	11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5	12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465.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6	01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6	02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6	03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6	04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2026	05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8.6
2026	06	177965	9300.0	1581.0	744.0	1	9300	558.0	186.0	1	9300	46.5	9300	18.6	9300	74.4	18.6
合计			18972.0 8928.0			6138.0 2232.0			558.0			892.8			22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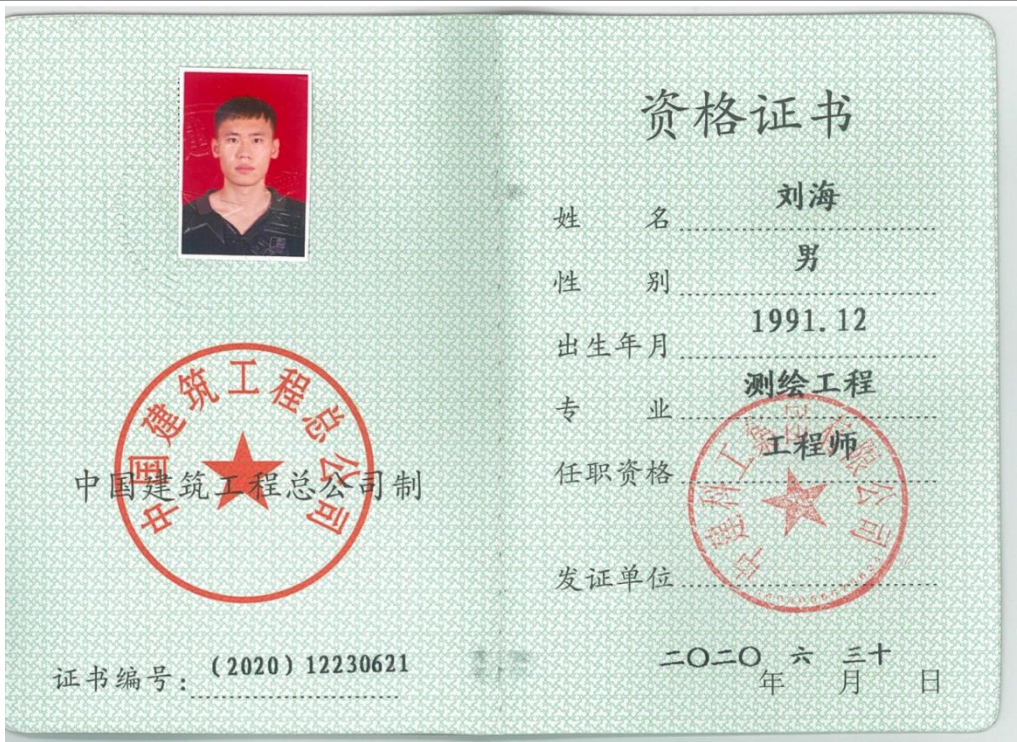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e123763f0c5)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 177965 |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



16、测量员-刘海

测量员职称证



测量员岗位证



测量员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海

社保电脑号：807401675

身份证号码：5001071991121189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7796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7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08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09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10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11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5	12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1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2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3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4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5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2026	06	177965	10500.0	1680.0	840.0	1	10500	630.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21.0	10500	84.0	21.0
合计				20160.0	10080.0			6930.0	2520.0			630.0				1008.0	252.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e1237613d7a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77965

单位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